

项目编号: uk00u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广州天河区
建设单位(盖章): 善堂宠物
编制日期: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2068081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uk00u3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23动物医院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YXY821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宗林	201	BH0: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	
李骄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	
李宗林	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附表、附图、附件	BH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YXY821）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李宗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5045352019012015-0672-00000，信用编号 BH02015045352019012015-0672-00000）包括 李骄兰（信用编号 00000）李宗林（信用编号 00000）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

202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YXY821)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主持编制了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uk00u3,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直接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编制单位(盖章):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4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5KT6XE)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uk00u3,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保护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

:宠物

法定代表人(



编号: S1212022019303G(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YX782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熊素琴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7月10日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714房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7810
No. *



姓名: 李宗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1.06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签发单位盖章: 证书专用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年 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

0203



20241029199118336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宇林

证件号码: 412

该参保人在广东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8	缓缴0个月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7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8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9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7643328: 广州市: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娇兰

证件号码: 45

该参保人在广

一、参保基本

参保险种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缴费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904 实际缴费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406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7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8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202409	110397643328	5284	792.6	0	422.72	2300	18.4	4.6	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7643328: 广州市: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帐户”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协议书

一、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 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对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文件编制造价根据国家《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标准规定拟定为 2.5 万元。

二、委托方应积极配合受托方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提供工作所需的有关资料文件。委托方应对所提供的资料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因委托方配合不当、弄虚作假导致受托方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有偏差的，委托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三、委托方应安排专人负责现场调查的组织协调和准备工作，协助受托方做好现场环境影响评价调查。

四、受托方应充分征询委托方的意见，严格遵循国家关于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规定，严谨、正确、客观、真实、科学地开展环境评价工作，并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报批稿，向委托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

五、正式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编写完成后，委托方须确认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的内容和污染防治措施及其环评结论。

六、本委托协议由委托方与受托方双方单位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广州天河瑞

责任公司

受托方：广东震

公司

现场勘查人员签名

联系方式：_____

现场勘查日期：_____

协议签订日期：_____

质量控制记录表

项目名称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		
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编制主持人	李宗林	主要编制人员	李
初审（校核）意见	1.完善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2.核实项目投资及环保投资； 3.完善“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4.核实完善水平衡分析； 审核人（签名）		
审核意见	1.核实活性炭装置参数； 2.更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3.更新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4.核实项目废水最终排放去向； 审核人（签名）		
审定意见	1.完善项目废水、废气排污管线图； 2.核实项目废水、废气排放口位置； 3.完善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4.核实项目噪声预测情景、完善预测 审核人（签名）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5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6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100
六、结论	103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104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106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107
附图 3 项目噪声监测布点图	108
附图 3 项目边界外 500m 范围内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图	109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防渗图	110
附图 5 项目所在位置及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111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112
附图 7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113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功能区划图	114
附图 9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区划图	115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功能区划图	115
附图 10 《广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	116
附图 11 广州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优化图	117
附图 12 广东省环境管控图	118
附图 13 广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119
附图 14 广州市大气环境空间管控区图	120
附图 15 广州市水环境空间管控区	121
附图 16 广州市生态环境空间管控规划图	122
附图 17 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图	123
附图 18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陆域环境管控单元截图	124
附图 19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截图	125

附图 20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截图.....	126
附图 21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截图.....	12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		
地理坐标	东经 113°21'29.768"，北纬 23°8'37.896"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123 动物医院”-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10.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国家统计局关于执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第 1 号修改单的通知》（国统字〔2019〕66 号）		

的分类可知：本项目属于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允许类项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发布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发改体改规〔2022〕397 号），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中的“禁止准入类”；项目所用的全部设备不属于淘汰和限制类之列；且本项目取得备案资料，项目代码：2407-440106-04-01-507535。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与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根据房产证（见附件 9）、租赁合同（见附件 4），项目租用商铺为商业用房，不占用基本农业用地和林地。根据《广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见附图 10），项目所在地属于建设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

3、与环境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①地表水环境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规范优化方案的批复》（粤府函〔2020〕83 号），项目不属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详见附图 11）。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水环境功能区要求。

②环境空气

根据《广州市环境空气功能区区划（修订）》（穗府〔2013〕17号），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二类区（详见附图7），不属于禁止排放污染物的一类环境功能区。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宠物自身和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污水处理设施臭味及酒精消毒产生的有机废气，产生量较少，经加强通风换气、紫外线消毒和“活性炭吸附”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不会改变周边环境的功能属性，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空气功能区划要求。

③声环境

根据《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区划》（穗环〔2018〕151号），项目南侧边界属于声环境4a类区、北侧边界属于声环境2类区（详见附图8）。本项目选址不属于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符合当地声环境功能区划。

4、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的要求，本项目与所在区域的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进行对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粤府〔2020〕71号》的符合性分析表

编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1	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 全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6194.35 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 20.13%；一般生态空间面积 27741.66 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 15.44%。全省海洋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6490.59 平方	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根据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图（见附图 17），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符合

		公里，占全省管辖海域面积的 25.49%。		
2	环境质量底线	<p>全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考、省考断面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大气环境质量继续领跑先行，PM_{2.5} 年均浓度率先达到世界卫生组织过渡期二阶段目标值（25 微克/立方米），臭氧污染得到有效遏制。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近岸海域水体质量稳步提升。</p>	<p>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量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突破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p>	符合
3	资源利用上线	<p>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岸线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或优于国家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p>	<p>项目营运过程中的电能、自来水等消耗量较少，区域水、电资源较充足，项目建设不会超出资源利用上线。</p>	符合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p>从区域布局管控、能源资源利用、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明确准入要求，建立“1+3+N”三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体</p>	<p>项目主要从事宠物医院服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目录中，也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p>	符合

		系。“1”为全省总体管控要求，“3”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N”为1912个陆域环境管控单元和471个海域环境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	年版)》中的禁止准入事项，符合准入清单的要求。		
	5	全省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 优先保护生态空间，保育生态功能。持续深入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疑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p>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不达标，超标因子为臭氧。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量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p> <p>项目属于医疗服务业，不排放重金属污染物，不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使用的酒精为医疗机构必用消毒品，属于非生产性原辅材料。</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产业集群倾斜。 <p>加快建立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聚焦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强化环境监管执法。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p> <p>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内，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只减不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企业清洁生产逐步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实施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改</p>		符合

		<p>造，火电及钢铁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达到可核查、可监管的超低排放标准，水泥、石化、化工及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p> <p>深入推进石化化工、溶剂使用及挥发性有机液体储运的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通过源头替代、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实施反应活性物质、有毒有害物质、恶臭物质的协同控。</p>		
		<p>能源资源利用要求：积极发展先进核电、海上风电、天然气发电等清洁能源，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与低碳清洁能源比例，建立现代化能源体系。科学推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控制并逐步减少煤炭使用量，力争在全国范围内提前实现碳排放达峰。依法依规强化油品生产、流通、使用、贸易等全流程监管，减少直至杜绝非法劣质油品在全省流通和使用。</p> <p>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落实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等流域水资源分配方案，保障主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强化自然岸线保护，优化岸线开发利用格局，建立岸线分类管控和长效管护机制，规范岸线开发秩序；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p> <p>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推动绿</p>	<p>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消耗能源为电能，区域水、电资源较充足，项目没有超出资源利用上线。</p>	<p>符合</p>

		<p>色矿山建设，提高矿产资源产出率。积极发展农业资源利用节约化、生产过程清洁化、废弃物利用资源化等生态循环农业模式。</p>		
		<p>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加强东江、西江、北江和韩江等供水通道干流沿岸以及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环境风险防控，强化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风险协同防控，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化工企业、涉重金属行业、工业园区和尾矿库等重点环境风险源的环境风险防控。…</p>	<p>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不在东江、西江、北江和韩江等供水通道干流沿岸以及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保护区。项目诊疗、手术产生的动物器官、宠物尸体（冷冻暂存）交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诊疗废弃物和废紫外灯管、沾染危险化学品包装废弃物分别用专用容器在医废危废间分类暂存，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本项目医废危废间为室内场所，能做到防风、防雨、防扬散、防流失，地面做好防渗防漏措施，不存在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途径。本项目已制定可行有效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p>	符合
6	“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p>区域布局管控要求：筑牢珠三角绿色生态屏障，加强区域生态绿核、珠江流域水生态系统、入海河口等生态保护，大力保护生物多样性。积极推动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等区域重大战略平台发展；引导电子信息、汽车制造、先进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发展，已有石化工业区控制规模，实现绿色化、智能化、集约化发展；禁止新建、扩建燃煤燃油火电机组和企业自备电站，推进现有服役期满及落后老旧的燃煤火电机组有序退出；原则上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p>	<p>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运营过程中无需使用锅炉及其相应燃料，不属于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行业。项目使用的酒精为医疗机构必用消毒品，属于非生产性原辅材料。</p>	符合

		<p>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逐步推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全覆盖；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推广应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严格限制新建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建设挥发性有机物共性工厂。</p>		
		<p>能源资源利用要求：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率先探索建立二氧化碳总量管理制度，加快实现碳排放达峰。鼓励天然气企业对城市燃气公司和大工业用户直供，降低供气成本。推进工业节水减排，重点在高耗水行业开展节水改造，提高工业用水效率。加强江河湖库水量调度，保障生态流量。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p>	<p>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项目，不涉及使用燃料，项目设备均使用电能；项目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p>	符合
		<p>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在可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等量替代，挥发性有机物两倍削减量替代。以臭氧生成潜势较大的行业企业为重点，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深入实施精细化治理。实行水污染物排放的行业标杆管理，严格执行茅洲河、淡水河、石马河、汾江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水污染物未达到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项</p>	<p>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无氮氧化物排放，项目诊疗过程使用的酒精为医疗行业必须的消毒用品，非生产性原辅材料，且经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属于生活源排放，不需申请总量。</p> <p>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p>	符合

		<p>目实施减量替代。探索设立区域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推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大力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稳步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加强珠江口、大亚湾、广海湾、镇海湾等重点河口海湾陆源污染控制。</p>	<p>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废活性炭、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公司；诊疗、手术产生的动物器官、宠物尸体（冷冻暂存）交有资质公司无害化处置；诊疗废弃物和废紫外灯管、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分别用专用容器在危废间分类暂存，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故本项目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置。</p>	
		<p>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加强惠州大亚湾石化区、广州石化、珠海高栏港、珠西新材料集聚区等石化、化工重点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建立完善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开展有毒有害气体监测，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升危险废物监管能力；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全过程跟踪管理；健全危险废物收集体系，推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结构优化。</p>	<p>项目诊疗、手术产生的动物器官、宠物尸体（冷冻暂存）交有资质公司无害化处置，诊疗废弃物和废紫外灯管、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分别用专用容器在医废危废间分类暂存，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本项目医废危废间为室内场所，能做到防风、防雨、防扬散、防流失，地面做好防渗防漏措施，不存在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途径。</p> <p>本项目已制定可行有效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p>	符合
7	环境管控单元总体管控	<p>环境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全省共划定陆域环境管控单元 1912 个，其中，</p>	<p>根据广东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查询结果（见附图 18），本项目属于陆域环境管控单元的重点管控单元。</p>	/

	<p>要求</p>	<p>优先保护单元 727 个，主要涵盖生态保护红线、一般生态空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等区域；重点管控单元 684 个，主要包括工业集聚、人口集中和环境质量超标区域；一般管控单元 501 个，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区域。</p>		
		<p>①省级以上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周边 1 公里范围内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等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园区，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优先引进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产业和项目，防止侵占生态空间。纳污水体水质超标的园区，应实施污水深度处理，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实行重点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p>	<p>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省级以上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涉及工业生产；周边 1 公里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地等。</p>	<p>符合</p>
		<p>水环境质量超标类重点管控单元：……严格控制耗水量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施重点水污染物减量替代。以城镇生活污染为主的单元，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有效收集处理，重点完善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推动提升污水处理设施进水水量和浓度，充分发挥污水处理设施治污能。...</p>	<p>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耗水量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行业。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p>	<p>符合</p>

			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类重点管控单元: 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	<p>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服务项目,不属于上述列举的严格限制项目。</p> <p>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p> <p>项目诊疗过程使用的酒精为医疗行业必须的消毒用品,非生产性原辅材料,且经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p>	符合
<p>5、与《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穗府规〔2021〕4号)的符合性分析</p> <p>表 1-2 项目与《广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穗府规〔2021〕4号)的相符性分析</p>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	全市陆域生态保护红线 1329.94 平方公里 1, 占全市陆域面积的 18.35%, 主要分布在花都、从化、增城; 一般生态空间 450.30 平方公里, 占全市陆域面积的 6.21%, 主要分布在白云、花都、从化、增城。全市海域生态保护红线 98.56 平方公里, 占全市海域面积 2 的 24.64%, 主要分布在番禺、南沙。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优先保护区、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等优先保护单元, 因此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国控、省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100%; 全面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 近岸海域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海水水质主要超标因子无机氮浓度有所下降。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AQI 达标率)、细颗粒物(PM _{2.5})年均浓度达到“十四五”规划目标值, 臭氧(O ₃)污染得到有效遏制, 巩固二氧化氮(NO ₂)达标成效。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 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符合

		到 90%左右，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建设不会突破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资源利用上线	<p>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岸线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或优于国家、省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其中，用水总量控制在 48.65 亿立方米以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 0.5353，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20.14 万公顷 4 以下，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6.47 万公顷以下。</p> <p>到 2035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巩固完善，生态安全格局稳定，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形成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国土空间格局。</p>	<p>项目属于宠物医院服务行业，非生产型工业项目，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消耗能源为电能，区域水、电资源较充足，项目不会超出资源利用上线。</p>	符合
天河区珠江以北、五山街道以东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44010620003）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区域布局管控	1-1.【产业/禁止类】禁止在北起北环高速公路以南、东起东环高速公路以西范围内新建、扩	1-1.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有污染的工业类项目。	符合

		建有污染的工业项目。		
		1-2.【生态/限制类】凤凰街道重要生态功能区一般生态空间内，不得从事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人为活动。	1-2.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涉及从事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人为活动。	符合
		1-3.【水/禁止类】不得新建、改建、扩建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禁止生猪、牛、羊养殖及其他畜禽规模化养殖。	1-3.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项目。	符合
		1-4.【大气/禁止类】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以及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	1-4.项目不设食堂，无油烟产生。	符合
		1-5.【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应严格限制新建储油库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工业建设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	1-5.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储油库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工业建设项目；本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使用的酒精为医疗机构必用消毒品，属于非生产性原辅材料。	符合
		1-6.【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应严格限制新建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实施 VOCs 重点企业分级管控。	1-6.本项目酒精消毒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	2-1.【水资源/综合类】加强城镇节水，推广节水器具使用。禁止生产、销售、不符合节水标准的产品、设备。	2-1.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节水器具，节约用水。	符合
		2-2.【水资源/综合类】促进再生水利用。完善再生水利用设施，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等用水，要优先使用再生水。	2-2.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涉及再生水利用。	符合
		2-3.【能源/综合类】所有餐饮业户须全面使用天然气、电等清洁	2-3.项目设备均使用电能	符合

		能源。		
		2-4.【岸线/综合类】严格水域岸线用途管制，土地开发利用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留足河道、湖泊的管理和保护范围，非法挤占的应限期退出。	2-4.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租赁已建成商铺进行运营，不涉及水域岸线使用。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水/综合类】单元内城中村、城市更新改造应重点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强化污水截流、收集，合流制排水系统要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应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	3-1.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3-2.【大气/综合类】产生油烟的餐饮业必须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在餐饮业户较为集中的大型商场、综合楼或物业管理公司（餐饮业户数达10户以上）开展集约化综合治理。	3-2.本项目不涉及油烟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建立健全事故应急体系，落实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4-1.本项目已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可有效降低对周围环境产生的风险影响。	符合
YS4401062220003(广州河段前航道广州市天园街道-员村街道-棠下街道-车陂街				

道-黄村街道-长兴街道-龙洞街道-五山街道-凤凰街道-新塘街道-珠吉街道控制单元)是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区域布局 管控	1-1.【水/禁止类】不得新建、改建、扩建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禁止生猪、牛、羊养殖及其他畜禽规模化养殖。	1-1.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项目。	符合
	1-2【水/综合类】完善单元内截污、配套管网建设，提高单元内污水管网密度，修复现状管网病害，持续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减少雨季污水溢流，系统提高单元内污水收集率。	1-2.项目经营过程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符合
能源资源 利用	2-1.【水资源/综合类】加强城镇节水，推广节水器具使用。禁止生产、销售、不符合节水标准的产品、设备。	2-1.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节水器具，节约用水。	符合
	2-2.【水资源/综合类】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提高园区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企业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和园区再生水（中水）回用率。	2-2.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259号商铺，不属于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内。	符合
	2-3.【水资源/综合类】促进再生水利用。完善再生水利用设施，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等用水，要优先使用再生水。	2-3.本项目依托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无再生水使用。	符合
污染物排放 管控	3-1【水/综合类】单元内城中村、城市更新改造应重点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强化污水截流、收集，合流制排水系统要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应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	3-1.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4-1【水/综合类】大观净水厂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废水直接排入水体，完善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控系统联网，实现污水处理厂的实时、动态监管。	4-1.本项目不涉及	/
YS4401062340001(广州市天河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5)			
区域布局 管控	1-1.【产业/禁止类】禁止在天河区北起北环高速公路以南、东起东环高速公路以西范围内新建、扩建有污染的工业项目。	1-1.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服务行业，不属于工业项目。	符合
	1-2.【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储油库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和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	1-2.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储油库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工业建设项目；本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油墨、涂	符合

	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搬迁退出。	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使用的酒精为医疗机构必用消毒用品，属于非生产性原辅材料。	
能源资源利用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大气/综合类】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3-1.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符合
	3-2.【大气/综合类】产生油烟的餐饮业必须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在餐饮业户较为集中的大型商场、综合楼或物业管理公司(餐饮业户数达10户以上)开展集约化综合治理。	3-2.本项目为宠物医院项目，不属于餐饮服务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综上所述，项目与《广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穗府规〔2021〕4号)的要求相符。

6、环境政策符合性分析

(1) 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求，“珠三角地区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珠三角禁止新建、扩建燃煤燃油火电机组和企业燃煤燃油自备电站，推进沙角电厂等列入淘汰计划的老旧燃煤机组和企业自备电站有序退出，原则上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生态保护红线内的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加快推进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和提档升级，全面完善各县(市、区)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并覆盖至

农村地区，确保县级以上的医疗废物全部得到无害化处置。建立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设施清单，完善处置物资储备体系，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

本项目为宠物医院服务，不属于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本项目不设锅炉。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不涉及划定的生态红线区域和生态环境管控区区域。本项目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废活性炭、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部门；诊疗废弃物、废紫外线灯管、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经妥善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过程产生器官、尸体等单独收集并进行密封冷冻，分类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中，当日运送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因此，本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 号）相符。

（2）《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穗府办〔2022〕16 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求，“推动生产全过程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注重源头控制，推进低（无）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生产和替代。”、“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土壤安全利用水平稳步提升，全市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得到安全处置，放射性废源、废物监管得到持续加强。”、“加强医疗机构医疗污水规范化管理，做好医疗污水检测消毒，严格执行相关排放标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医疗废物和医疗垃圾收集、运输、贮存、处置全过程的环境污染防治，进一步提升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管理水平。加强教育、科研机构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实验室危险废物分类、登记管理”。

本项目属于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项目，使用的酒精为医疗行业必需的消毒用品，为非工业性原辅材料，暂无其他可替代原料。医院内废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按“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优化设置，产生的废水不含

第一类污染物、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诊疗废弃物、废紫外线灯管和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经妥善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医废危废暂存间中，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过程产生器官、尸体等单独收集并进行密封冷冻，分类收集于医废危废暂存间中，当日运送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因此，本项目与《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穗府办[2022]16号）相符。

（3）与《广州市天河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穗天府办〔2023〕9号）的相符性分析

《广州市天河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相关内容如下：

“强化 VOCs 排放企业监管。实施 VOCs 排放企业分级管控，及时更新重点监管企业清单，不断深化重点企业“一企一策”治理，推进企业依方案落实治理措施。持续加强对汽修、印刷、加油站、实验室（检验检测机构）等涉 VOCs 排放源的监督管理。巩固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成效，继续落实错峰卸油、错峰加油措施。”“强化固体废物全过程监管。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建立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和管理台账。加强医疗废物和医疗垃圾收集、运输、贮存、处置全过程的环境污染防治。加强教育、

科研机构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实验室危险废物分类、登记管理。以医疗废物、废铅蓄电池、废矿物油、废酸、废弃危险化学品、实验室危险废物等危险废物和污泥、建筑废弃物等一般固体废物为重点，持续开展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活动。”

本项目消毒过程产生的酒精挥发属于生活源无组织排放，非工业用途，且医用乙醇使用量较少，挥发量较少，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本项目按要求建立固体废物全过程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和管理台账。本项目产生的诊疗废弃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广州市天河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

7、与《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6-2025 年）》（穗府【2017】25 号）的相符性分析

表 1-3 项目与《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6-2025 年）》的相符性分析

类别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严格环境准入，强化源头管理	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项目建设，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严格控制污染物新增排放量。将污染物排放总量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件，以总量定项目。对排放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要求逐步实行减量替代。	本项目属于宠物医院服务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项目。诊疗过程使用的酒精为医疗行业必须的消毒用品，非生产性原辅材料，酒精挥发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VOCs 实际年排放量很小。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对于医院和工业使用酒精（乙醇）做溶剂是否要申请 VOCs 总量指标的回复：使用乙醇做溶剂的工业企业项目，需要申请；医院日常使用，属于生活源排放，而且医院使用属于无组织排放，暂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	符合

	能源结构调整	大力推进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及可再生能源发展，拓宽渠道增加清洁能源供应量，使天然气、电供应量满足我市能源结构调整需要。提供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实现清洁能源供应和消费多元化。进一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巩固“无煤街道”“无煤社区”“无煤工业园区”创建成果。	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的使用，项目设备均使用电能。	符合
	大气污染治理	提高 VOCs 污染企业环境准入门槛。新、扩和改建排放 VOCs 的项目遵循“一流的设计、一流的设备、一流的治污、一流的管理”的建设原则进行严格把关，要求生产型、存储型、使用型等各类涉 VOCs 排放的项目在设计、建设中使用先进的清洁生产和密闭化工艺。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各行业低挥发性原辅料使用要求，适时编制我市低挥发性原辅材料使用比例、废气净化设施收集率和净化效率等技术规范。推广环境友好型原辅材料使用，鼓励 VOCs 排放重点监管企业优先采用具有环境标志的原辅材料。	本项目诊疗过程使用的酒精为医疗行业必须的消毒用品，非生产性原辅材料，酒精挥发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符合
		结合各行业生产工艺及排放特点，通过采取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等综合措施逐步推进各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督促企业使用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探索建立重点行业有机溶剂使用申报制度；推广清洁生产技术，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减少无组织排放和泄漏；强化治理工程建设，逐步推进 VOCs 在线监测设施建设，提高企业 VOCs 综合整治水平。		符合
<p>8、与《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 年）》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 年）》要求，在划定</p>				

生态保护红线区实施严格管控、禁止开发的基础上，进一步划分生态环境空间管控区、大气环境空间管控区、水环境空间管控区。

本项目与《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中生态、大气、水环境管控区相符性分析如下：

a.生态环境空间管控。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空间管控规划图（附图16）可确定，本项目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保护空间管控区。

b.大气环境空间管控。根据广州市大气环境空间管控区图（附图14）可确定，本项目不属于空气质量功能区一类区、大气污染物增量严控区、大气污染物存量重点减排区。

c.水环境空间管控。根据广州市水环境空间管控区图（附图15）可确定，本项目不属于水源涵养区、饮用水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生境保护区、超载管控区。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不涉及《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划定的环境空间管控区，因此本项目符合《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要求。

9、与《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号）附件1《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与《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内容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	------	-------	-----

	<p>选址相符性分析</p>	<p>动物诊疗机构选址应符合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在以下场所新建、扩建动物诊疗机构的，需加强论证其选址的环境合理性和可行性，并公开环境信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含商业裙楼的住宅楼内； 2.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 3.与周边学校、医院、住宅楼等环境敏感建筑距离少于 10m 的场所。 	<p>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p> <p>①该栋建筑整体为商住裙楼，地上 1-2 层为商铺，本项目租赁 1-2 层商铺，项目上方为商铺平台无住户，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住宅楼内，不直接与居住层相邻。</p> <p>②本项目与其他住宅楼最近距离约为 4 米，小于 10m。已进行了选址的环境合理性分析，并在项目现场和小区大门等地方进行信息公开。</p> <p>③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通过网上公示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已按照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p>	<p>符合</p>
	<p>动物诊疗机构营运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医疗废水与其他排水分流设计。 2.位于城镇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内的动物诊疗机构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推荐使用次氯酸钠消毒和臭氧消毒，鼓励使用新技术。 3.位于城镇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外，或不具备接驳市政污水管网的动物诊疗机构医疗废水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执行。 	<p>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符合</p>

动物诊疗机构运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p>1.设专人定期清洗排便和排尿盒，采用紫外线灯等方式消毒杀菌。</p> <p>2.加强通风换气次数，废气排放口朝向避开居民住宅窗户阳台和人群频繁活动区。</p> <p>3.外排气体需经过滤、净化、消毒处理。</p> <p>4.污水处理设备应采取密闭式设计。</p> <p>5.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p>	<p>1.项目设专人定期清洗排便和排尿盒，采用紫外线灯等方式消毒杀菌。</p> <p>2.废气排放口朝华景北路一侧，避开居民住宅窗户阳台和人群频繁活动区。</p> <p>3.外排气体经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p> <p>4.次氯酸钠消毒设备采取密闭式设计。</p> <p>5.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p>	符合
动物诊疗机构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p>1.空调机及风机等设备应采取减振、吸声、消声和隔声等治理措施。</p> <p>2.针对动物叫声，加强对动物的管理和关闭门窗隔声。必要时，对诊断室和住院部等区域采取隔声处理。</p> <p>3.项目边界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p>	<p>1.空调机及风机等设备采取减振、吸声、消声和隔声等治理措施。</p> <p>2.加强对动物的管理和关闭门窗隔声。</p> <p>3.项目南侧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北侧边界噪声执行2类标准。</p>	符合
动物诊疗机构运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p>1.医疗废物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专用医疗废物桶或袋单独暂存，定期（原则上不超过2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2.动物尸体和组织器官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相关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p> <p>3.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后，与废气过滤和净化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或其他滤料、生活垃圾和美容区废物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p>	<p>1.本项目诊疗废弃物、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专用医疗废物桶单独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2.动物尸体和组织器官冷冻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p> <p>3.动物粪便（含垫布/垫片）、美容废物、废猫砂喷洒消毒剂后和废活性炭、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p>	符合
<p>10、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5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版）相关规定的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5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版），从事动物诊疗活动</p>			

的机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申请动物诊疗许可证。本项目取得了动物诊疗许可证（见附件3）。

表 1-5 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22 年第 5 号）对照分析表

要求	本项目具体情况	相符性
<p>第五条国家实行动物诊疗许可制度。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并在规定的诊疗活动范围内开展动物诊疗活动</p>	<p>本项目已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见附件3）</p>	<p>符合</p>
<p>第六条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p>（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规定；</p> <p>（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动物饲养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经营动物的集贸市场不少于二百米；</p> <p>（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p> <p>（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隔离室、药房等功能区；</p> <p>（五）具有诊断、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p> <p>（六）具有诊疗废弃物暂存处理设施，并委托专业处理机构处理；</p> <p>（七）具有染疫或者疑似染疫动物的隔离控制措施及设施设备；</p> <p>（八）具有与动物诊疗活动相适应的执业兽医；</p> <p>（九）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诊疗废弃物暂存、兽医器械、兽医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p>	<p>（一）本项目租用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作为动物诊疗场所，建筑面积 119.42 平方米，即为本项目固定经营场所。</p> <p>（二）本项目周围 200m 内无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p> <p>（三）本项目设有独立的出入口，不与同一建筑物内的办公人员和居民共用通道。</p> <p>（四）本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布局合理。</p> <p>（五）本项目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p> <p>（六）本项目设置医废危废暂存间，诊疗废弃物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p> <p>（七）本项目不涉及染疫或者疑似染疫动物的诊疗。</p> <p>（八）本项目具有 3 名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的人员。</p> <p>（九）本项目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诊疗废弃物暂存、兽医器械、兽医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p>	<p>符合</p>
<p>第七条动物诊所除具备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p>（一）具有一名以上执业兽医；</p> <p>（二）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p>（一）本项目具有 3 名执业兽医；</p> <p>（二）本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p>符合</p>
<p>第八条动物医院除具备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p>（一）具有三名以上执业兽医；</p>	<p>（一）本项目具有 3 名执业兽医；</p> <p>（二）本项目具有 X 光机、B 超等器械设备；</p>	<p>符合</p>

<p>(二) 具有 X 光机或者 B 超等器械设备;</p> <p>(三) 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p>(三) 本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p>第二十四条动物诊疗机构安装、使用具有放射性的诊疗设备的,应当依法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p>	<p>本项目使用Ⅲ类射线装置,另外办理环境影响登记表以及辐射安全许可证。</p>	符合
<p>第二十六条 动物诊疗机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处理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污染物和动物病理组织等。</p> <p>动物诊疗机构应当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处理诊疗废弃物,不得随意丢弃诊疗废弃物,排放未经无害化处理的诊疗废水。</p>	<p>①本项目诊疗废弃物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的规定执行;动物尸体和组织器官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试行)》等的规定执行。</p> <p>②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符合
<p>表 1-6 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版)的符合性分析</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相关规定要求</p>	<p>本项目建设情况</p>	<p>结果</p>
<p>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申请动物诊疗许可证。受理申请的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诊疗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p>	<p>本项目已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见附件3)</p>	<p>符合</p>

<p>动物诊疗机构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规定，做好诊疗活动中的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和诊疗废弃物处置等工作。</p>	<p>项目区域内做好消毒、隔离等工作，产生的诊疗废弃物得到有效的处置。</p>	<p>符合</p>
<p>从事动物诊疗活动，应当遵守有关动物诊疗的操作技术规范，使用符合规定的兽药和兽药器械。</p>	<p>项目遵守有关动物诊疗的操作技术规范，使用符合规定的兽药和兽药器械。</p>	<p>符合</p>
<p>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版）相符。</p>		
<p>11、与《广东省2021年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粤办函[2021]58号）及《广东省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粤办函〔2023〕50号）相符性分析</p>		
<p>表 1-7 项目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p>		
<p>政策要求</p>	<p>项目情况</p>	<p>符合性</p>
<p>广东省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p>		
<p>6.清理整治低效治理设施。 开展简易低效VOCs治理设施清理整治。新、改、扩建项目限制使用光催化、光氧化、水喷淋(吸收可溶性VOCs除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VOCs治理设施(恶臭处理除外)，组织排查光催化、光氧化、水喷淋、低温等离子及上述组合技术的低效VOCs治理设施，对不能达到治理要求的实施更换或升级改造2023年底前，完成1306个低效VOCs治理设施改造升级，并通过省固定源大气污染防治综合应用平台上更新相关企业升级后的治理设施。</p>	<p>本项目在产异味的房间设有废气收集口，将废气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p>	<p>符合</p>
<p>广东省2021年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p>		

<p>推动城市生活污水治理从对“污水处理率”向对“污水收集率”管理的转变，实现污水处理量及入口污染物浓度“双提升”。按照管网建成一批、生活污水接驳一批”原则，加快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竣工验收及联通，推进城镇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年底前基本补齐练江、枫江、榕江、九洲江、漠阳江等流域污水处理能力短板。加快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等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建设，结合老旧小区和市政道路改造，推动支线管网和出户管的连接建设，年底前基本实现旱季污水全收集、全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符合</p>
<p>广东省 2021 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p>		
<p>（二）加强工业污染风险防控。加强工业废物处理处置，各地级以上市组织开展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的现场检查，重点检查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设施建设运行情况。</p>	<p>项目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无污染途径，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p>	<p>符合</p>
<p>（三）加强生活垃圾污染治理。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提升生活垃圾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p>	<p>本项目生活垃圾每日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p>	<p>符合</p>
<p>由上表分析结果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1 年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58 号）中的有关规定。</p> <p>12、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 200 米范围内无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项目店面配备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没有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符合《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令 2022 年第 5 号）的要求。</p> <p>鉴于本项目租赁的店铺属于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与</p>		

	<p>项目第二层上方居民楼相邻（距离约4米<10米），项目离楼上居民住户距离较近，项目运营对其影响较为敏感，对此，本项目于2024年10月31日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chinasafe1688.com/special/139.html），并在项目现场和小区大门等地方进行信息公开，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p> <p>本项目外环境单纯，周围为商业一体的城市环境，市政实施配套齐全，交通方便快捷，外环境没有重大制约因素。项目南侧为华景北路，北侧为芳满庭园，西侧为住商不动产，东侧古莱生活馆，无工业企业和大型污染行业项目。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建设背景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项目所在建筑共 1 层（建筑内部本身为二层）。项目占地面积 59.71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9.42 平方米，房屋性质为商业性质。

现有项目主要对宠物进行美容、化验、诊疗、寄养、绝育手术（不含动物颅腔、腹腔、胸腔手术）等服务，性质为动物诊所，单日设计最大接诊、美容及寄养宠物量共 40 例/天。其中接诊宠物量 10 例/天，美容宠物量 5 例/天，寄养宠物量 25 例/天。

现有项目主要接收犬类、猫类诊疗，不接收传染性瘟病动物，宠物病防治服务范围不涉及动物传染病，不涉及人畜共生病治疗科目。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传染病及人畜共生病，医院将采取隔离措施并立即将患病动物转移至专业的动物传染病防治医院。现有项目 DR（医用 X 光机）涉及辐射，已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见附件 14）。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宠物医院服务项目影响评价类别有关问题的复函》（环办环评函〔2019〕168 号），宠物医院如不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腹腔以及胸腔手术能力的，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如其他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调整为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腹腔以及胸腔手术能力的，应在调整前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现公司因发展需要和客户的需求，拟将动物诊所升级为动物医院，增设动物颅腔、腹腔、胸腔手术等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的“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123 动物医院”——“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服务扩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广州天河瑞派合德善堂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环评单位在接受委托后，组织工程技术人员认真研究建设项目的有关资料，进行实地察看、调研，在此基础上

编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摘要）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23、动物医院	/	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	/

2、扩建项目概况

本次扩建日新增手术宠物量共 3 例。扩建完成后整个医院单日最大接诊、美容及寄养宠物量共 43 例。其中单日最大接诊宠物量 13 例（3900 例/年，包含手术 900 例/年）、美容洗浴宠物量 5 例（1500 例/年）、寄养宠物量 25 例（7500 例/年）。

扩建项目宠物病防治服务范围不涉及动物传染病，不涉及人畜共患病治疗科目。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传染病及人畜共患病，医院将采取隔离措施并立即将患病动物转移至专业的动物传染病防治医院。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及规模			依托关系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	
主辅工程	一楼（建筑面积 59.71m ² 、层高 2.5m）	接待台 休息室 猫诊室一 猫诊室二 美容室 卫生间 DR 室 B 超室 医废危废间	/	接待台 休息室 猫诊室一 猫诊室二 美容室 卫生间 DR 室 B 超室 医废危废间	依托
	二楼（建筑面积 59.71m ² 、层高 2m）	药房 手术室 猫科中心（含化验室） 猫诊室 猫住院部 狗住院部 狗寄养部 一般固废间	/	药房 手术室 猫科中心 猫诊室 猫住院部 狗住院部 狗寄养部 一般固废间	
储运工程	冷藏系统	动物尸体、器官组织密封包装后置于冰箱内临时冷冻，冰箱置于化验室内。	/	动物尸体、器官组织密封包装后置于冰箱内临时冷冻，冰箱置于化验室内。	依托
	药房	药房位于二层，建筑面积约 9.6m ² ，用于储存	/	药房位于二层，建筑面积约 9.6m ² ，用于储存	依托

			宠物用药、消毒剂等原辅材料		宠物用药、消毒剂等原辅材料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依托
	供电		市政供电，不设置备用发电机。	/	市政供电，不设置备用发电机。	依托
	排水系统		<p>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城市雨水管道；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城市雨水管道；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依托
	暖通系统		不设中央空调，采用分体、柜式或窗式空调机	/	不设中央空调，采用分体、柜式或窗式空调机	依托
新风系统		设置1套新风系统，各产臭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手术室废气依托现有项目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本项目新增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设置1套新风系统，各产臭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风系统为依托，活性炭吸附	

						为新增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p>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城市雨水管道；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城市雨水管道；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依托	
	噪声治理	采用建筑隔声、基础减震、并定期检修、加强对宠物的管理，合理喂食等。	/	采用建筑隔声、基础减震、并定期检修、加强对宠物的管理，合理喂食等。	依托	
	废气治理	<p>医废危废暂存间的恶臭</p> <p>定期进行清运和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p>	<p>定期进行清运和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依托现有项目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本项目新增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p>定期进行清运和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新风系统为依托，活性炭吸附为新	

			污水处理设施 异味	废水消毒装置为封闭式，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消毒装置为封闭式，加强通风换气，废气依托现有项目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本项目新增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消毒装置为封闭式，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增
			医用酒精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	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加强通风换气，废气依托现有项目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本项目新增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动物自身和粪便、尿液 异味	紫外线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紫外线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依托现有项目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本项目新增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紫外线消毒、加强通风换气，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后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依托
		一般固体废物	设置一个一般固废间，位于二楼，建筑面积约 2m ² ，贮存能力约 0.8t，临时存放废包装材料、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等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公司，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依托现有项目一般固废间，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公司，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设置一个一般固废间，建筑面积约 2m ² ，贮存能力约 0.8t，临时存放废包装材料、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等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公司，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依托	

			一清运。			
		危险废物	设置一个医废危废间（约2.5m ² ，位于一楼东北侧，贮存能力约0.8t），临时分类贮存诊疗废弃物（不属于危废，参照危废进行管理）、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和废紫外线灯管，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诊疗废弃物、废紫外灯管、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依托现有项目医废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设置一个医废危废间（约2.5m ² ，位于一楼东北侧，贮存能力约0.8t），临时分类贮存诊疗废弃物（不属于危废，参照危废进行管理）、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和废紫外灯管，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依托

表 2-3 项目接待宠物治疗、服务情况一览表

序号	服务方案	数量			备注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	
1	诊疗、手术	3000 例/年（含绝育手术）	900 例/年（三腔手术）	3900 例/年	诊疗动物类别为猫类、犬类，诊疗科目主要为动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和绝育手术、三腔手术，包括洗澡、美容、寄养等服务。疾病治疗主要包括动物肠胃疾病、感冒发烧、动物难产等常见疾病的治疗，不涉及传染病治疗。
2	美容洗浴宠物	1500 例/年	/	1500 例/年（现有）	
3	寄养	7500 例/年	/	7500 例/年（现有）	
	合计	12000 例/年	900 例/年	12900 例/年	

项目建筑物情况及组成见下表。

表 2-4 项目建筑物情况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总建筑面积 (m ²)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功能	备注
接待台		1F	11.21	接待	利旧
休息室			8	休息	利旧
猫诊室一			8	看诊	利旧
猫诊室二			8	看诊	利旧
美容室			6	美容洗澡	利旧
卫生间			5	厕所	利旧

DR室	119.42		6	影像	利旧
B超室			5	检查	利旧
医废危废间			2.5	存放医废危废	利旧
一楼合计			59.71	/	利旧
药房		2F	8	贮存药物	利旧
手术室			7	送医动物手术	新增
猫科中心			10.5	猫类看诊	利旧
猫诊室			9	猫类看诊	利旧
猫住院部			10	猫类住院	利旧
狗住院部			7	猫类住院	利旧
狗寄养部			6.21	狗类寄养	利旧
一般固废间			2	存放一般固废	利旧
二楼合计			59.71	/	/

3、项目扩建前后主要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扩建前后主要设备见表 2-5。

表 2-5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设备型号（规格）	位置	用途	依托关系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				
1	血球计数仪	1	0	1	Mindray bc-30Vet	化验室	全血细胞技术	依托
2	三分类血常规	1	0	1	Mindray bc-30Vet	化验室	全血细胞技术	依托
3	麻醉机	0	1	1	MatrX VIP3000	手术室	麻醉动物（三腔手术）	新增
4	显微镜	1	0	1	OLYMPUS CX23	化验室	显微镜观察	依托
5	高温灭菌锅	1	0	1	LX-B50L	化验室	高温灭菌	依托
6	B超	1	0	1	Esaote W50VET	B超室	超声检测	依托
7	生化分析仪	1	0	1	IDXX Catalyst One	化验室	生化检测	依托
8	监护仪	1	0	1	UME10 Vee	手术室	监护心电（含三腔手术）	依托
9	无影手术灯	0	1	1	CDE700	手术室	手术照明	新增
10	制氧机	1	0	1	/	手术室	手术治疗	依托

11	输液泵	5	0	5	HF-710C	住院部	手术治疗(含三腔手术)	依托
12	DR 机	1	0	1	派宠 e7239	DR 室	x 光检查	依托
13	手术台	1	0	1	/	手术室	手术治疗(含三腔手术)	依托
14	高速离心机	1	0	1	LC-Mini-10K Pro	化验室	离心样本	依托
15	血凝机	1	0	1	NX-102	化验室	检测凝血功能	依托
16	血气机	1	0	1	LDEXX VetS tut	化验室	检测凝血功能	依托
17	吹风机	1	0	1	YY-898	美容室	美容吹干	依托
18	次氯酸钠消毒设备	1	0	1	SY-100	二楼手术室旁	废水消毒	依托
19	宠物笼	30	3	33	/	住院室、寄养室	宠物住院、寄养	依托
20	冰箱	1	0	1	HCD-25L210	化验室	储存	依托
21	空调	4	0	4	格力 KF-72GW	/	/	依托
22	超声刀	0	1	1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3	止血钳	0	10	10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4	创巾钳	0	12	12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5	组织钳	0	8	8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6	持针钳	0	4	4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7	手术剪刀	0	8	8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28	手术刀柄	0	4	4	/	手术室	三腔手术	新增

4、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6。

表 2-6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	规格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总用量	最大储存量	所在工序
1	检查手套	/	800 双	200 双	1000 双	500 双	就诊、简单治疗

2	手术手套	/	0 双	500 双	500 双	300 双	手术
3	一次性手术创巾	/	0 块	600 块	600 块	300 块	手术
4	一次性采血针	/	1000 支	200 支	1200 支	300 支	就诊、简单治疗、手术
5	一次性注射器	/	10000 支	2000 支	12000 支	2000 支	简单治疗、手术
6	一次性输液器	/	1000 包	200 包	1200 包	300 包	简单治疗、手术
7	棉签	/	100 包	0 包	100 包	50 包	就诊、简单治疗、手术
8	消毒粉	/	10 罐	2 罐	12 罐	10 罐	就诊、简单治疗、手术
9	酒精消毒液	浓度 75% (500ml/瓶)	10 瓶	10 瓶	20 瓶	20 瓶	就诊、简单治疗、手术
10	一次性采血管	/	1000 支	500 支	1500 支	500 支	就诊、简单治疗、手术
11	输液用生理盐水	100ml/瓶	3000 瓶	500 瓶	3500 瓶	500 瓶	简单治疗、手术
12	输液用 5%葡萄糖	100ml/瓶	500 瓶	500 瓶	1000 瓶	300 瓶	简单治疗、手术
13	输液用生理盐水	250ml/瓶	300 瓶	200 瓶	500 瓶	100 瓶	简单治疗、手术
14	5%葡萄糖	250ml/瓶	80 瓶	20 瓶	100 瓶	50 瓶	简单治疗、手术
15	乳酸林格注射液	500ml/瓶	0 瓶	100 瓶	100 瓶	50 瓶	手术
16	疫苗	10ml/头份	1000 头份	1000 头份	2000 头份	300 头份	简单治疗
17	驱虫药	10ml/份	1000 份	1000 份	2000 份	500 份	简单治疗
18	复合维生素 b 注射液	10ml/盒	500 盒	500 盒	1000 盒	200 盒	简单治疗
19	头孢塞夫注射液	10ml/盒	100 盒	20 盒	120 盒	20 盒	简单治疗、手术
20	肾上腺素注射液	10ml/盒	10 盒	10 盒	20 盒	10 盒	简单治疗、手术
21	地塞米松注射液	10ml/盒	5 盒	5 盒	10 盒	10 盒	手术
22	葡萄糖酸钙注射液	10ml/盒	8 盒	2 盒	10 盒	10 盒	简单治疗、手术
23	止血敏注射液	10ml/盒	0 盒	50 盒	50 盒	10 盒	手术
24	氯化钾注射液	10ml/盒	0 盒	150 盒	150 盒	50 盒	手术
25	宠立维	头孢氨苄	0 片	2000 片	2000 片	500 片	手术
26	莫比新	阿莫西林	0 片	2000 片	2000 片	500 片	手术
27	麻佛美味片	麻佛霉素	0 片	500 片	500 片	200 片	手术

28	润康滴眼液	50ml/瓶	80 瓶	20 瓶	100 瓶	20 瓶	简单治疗
29	耳肤灵	50ml/瓶	100 瓶	0 瓶	100 瓶	20 瓶	简单治疗
30	处方粮	500g/包	100 包	20 包	120 包	30 包	简单治疗
31	氧气	500ml/瓶	10 瓶	10 瓶	20 瓶	3 瓶	手术
32	耦合剂	50ml/瓶	0 瓶	30 瓶	30 瓶	10 瓶	手术
33	美昔注射液	10ml/瓶	0 瓶	20 瓶	20 瓶	5 瓶	手术
34	汉肤欣口服液	10ml/瓶	10 瓶	0 瓶	10 瓶	10 瓶	简单治疗
35	外星猫口服液	10ml/瓶	100 瓶	100 瓶	200 瓶	50 瓶	简单治疗
36	次氯酸钠 (10%)	500ml/瓶	50 瓶	5 瓶	55 瓶	50 瓶	废水处理
37	碘酒	500ml/瓶	5 瓶	5 瓶	10 瓶	100 瓶	就诊、简单治 疗、手术
38	碘伏	500ml/瓶	8 瓶	0 瓶	8 瓶	8 瓶	消毒
39	缝合线	/	20 包	5 包	25 包	20 包	手术
40	纱布	/	30 盒	6 盒	36 盒	20 盒	手术

表 2-7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原辅材料	理化性质
酒精	<p>乙醇 (ethanol) 是一种有机化合物, 结构简式为 $\text{CH}_3\text{CH}_2\text{OH}$ 或 $\text{C}_2\text{H}_5\text{OH}$, 分子式为 $\text{C}_2\text{H}_6\text{O}$, 俗称酒精。</p> <p>乙醇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 低毒性, 纯液体不可直接饮用。密度为 $0.789\text{g}/\text{cm}^3$ (20°C), 乙醇的水溶液具有酒香的气味, 并略带刺激性, 味甘。乙醇易燃, 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乙醇能与水以任意比互溶, 能与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p> <p>乙醇可用于制造醋酸、饮料、香精、染料、燃料等, 医疗上常用体积分数为 70%~75% 的乙醇作消毒剂。乙醇在化学工业、医疗卫生、食品工业、农业生产等领域都有广泛的用途。</p>
次氯酸钠	<p>以次氯酸钠为主成分的消毒剂, 次氯酸钠是一种强氧化剂, 在水溶液中可分解生成次氯酸, 具有较强的杀菌、消毒能力。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 并能灭活病毒。</p>
碘伏	<p>碘伏是单质碘与聚乙烯吡咯烷酮 (Povidone) 的不定型结合物。聚乙烯吡咯烷酮可溶解分散 9%~12% 的碘, 此时呈现紫黑色液体。但医用碘伏通常浓度较低 (1% 或以下), 呈现浅棕色。</p> <p>碘伏具有广谱杀菌作用, 可杀灭细菌繁殖体、真菌、原虫和部分病毒。在医疗上用作杀菌消毒剂, 可用于皮肤、粘膜的消毒, 也可处理烫伤、治疗滴虫性阴道炎、霉菌性阴道炎、皮肤霉菌感染等。也可用于手术前和其它皮肤的消毒、各种注射部位皮肤消毒、器械浸泡消毒以及阴道手术前消毒等。碘伏稀溶液毒性低, 无腐蚀性。但稀溶液不稳定, 需要在使用前配制, 避免接触银、铝和二价合金, 因为对金属有腐蚀性。禁止与红汞等拮抗药物同用。</p>
消毒粉	<p>也称为氯化消毒粉, 是一种具有广谱杀菌作用的消毒材料。其主要成分是氯化钙、氯化钠和次氯酸钠等, 具有强烈的氧化性和腐蚀性, 容易引起皮肤和眼睛刺激, 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威胁。</p>
碘酒	<p>也称为碘酊, 是一种由碘和碘化钾溶解于酒精溶液制成的消毒剂。它的主要成分包括碘和碘化钾, 其中碘化钾有助于碘在酒精中的溶解。市售碘酒的浓度通常为 2%。碘酒具有强大的杀灭病原体作用, 可以使病原体的蛋白质发生变性, 从而杀</p>

灭细菌、真菌、病毒、阿米巴原虫等。因此，碘酒可以用于治疗许多细菌性、真菌性、病毒性等皮肤病。尽管碘酒在日常生活中有多种用途，但使用时需注意不能大面积使用，以防大量碘吸收而导致碘中毒

表 2-8 宠物用品一览表

序号	用品名称	扩建前年用量	新增年用量	扩建后年用量	规格
1	狗粮	220kg（外售 120kg+自用 100kg）	100kg（外售 50kg+自用 50kg）	320kg（外售 170kg+自用 150kg）	2kg/袋
2	猫粮	360kg（外售 240kg+自用 120kg）	100kg（外售 80kg+自用 20kg）	460kg（外售 320kg+自用 140kg）	2kg/袋
3	猫砂	200kg（外售 120kg+自用 80kg）	100kg（外售 50kg+自用 50kg）	300kg（外售 170kg+自用 130kg）	10kg/袋

3、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现有项目医疗美容总编制 12 人，本次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依托现有。日工作时间 8 小时，一班制，食宿依托外部解决，年工作日约 300 天。

4、公用工程

(1) 给排水工程

现有项目

①给水：现有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美容洗浴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高温灭菌锅用水、化验设备清洗用水和医疗用水，均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接入，根据业主提供的 2023 年水费缴费记录（见附件 15），现有项目总用水量约 1.507m³/d（452m³/a），其中医疗用水（含化验设备清洗用水）量 70m³/a，综合用水（生活用水、美容洗浴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高温灭菌锅用水）382m³/a。

②排水：现有项目废水产生系数按 0.9 计，废水产生量为 1.356m³/d（406.8m³/a），其中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 63m³/a、综合废水（生活污水、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温灭菌锅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343.8m³/a。

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温灭菌锅废水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

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扩建项目

①**给水**：本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接入，本项目新增用水主要为顾客生活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和医疗用水。

生活用水：扩建后新增接待顾客人数 3 人/d，参考《用水定额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员工生活用水按“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顾客生活用水 $0.1\text{m}^3/\text{d}$ 、 $30\text{m}^3/\text{a}$ ；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本项目新增 3 个宠物笼及相应排泄盒，宠物笼及相应排泄盒使用一段时间会沾有宠物粪便及尿液，需定期清洗，宠物笼 5 天统一清洗一次（60 次/年），排泄盒每天清洗一次（300 次/年），使用宠物沐浴露进行清洗，宠物笼清洗用水约为 $50\text{L}/\text{个}\cdot\text{次}$ ，排泄盒清洗用水约为 $5\text{L}/\text{个}\cdot\text{次}$ ，则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量为 $13.5\text{m}^3/\text{a}$ （即 $0.045\text{m}^3/\text{d}$ ）。

医疗用水：本项目医疗用水系数，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 号）附件 1 的表 2 用水量，医疗用水为 $10\text{-}15\text{L}/\text{只}\cdot\text{天}$ ，本项目医疗用水量按 $15\text{L}/\text{只}\cdot\text{天}$ 计算。本项目新增日接诊宠物 3 只，新增医疗用水量为 $0.045\text{m}^3/\text{d}$ 、 $13.5\text{m}^3/\text{a}$ 。

②排水

生活污水：顾客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顾客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09\text{m}^3/\text{d}$ 、 $27\text{m}^3/\text{a}$ 。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项目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排污系数按 90% 计算，则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2.15\text{m}^3/\text{a}$ （ $0.0405\text{m}^3/\text{d}$ ）。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和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进入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医疗废水：医疗废水的废水排放系数按 0.9 计，则新增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0.0405\text{m}^3/\text{d}$ 、 $12.15\text{m}^3/\text{a}$ 。

本项目新增的宠物医疗废水依托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

处理。

表 2-9 本项目新增用水量及排水量一览表

类型	用水规模	用水标准	总用水量 (m ³ /a)	排水量 (m ³ /a)	损耗量 (m ³ /a)
顾客生活用水	3 人/d	10m ³ /人·a	30	27	3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	宠物笼 3 只	50L/只·5d	13.5	12.15	1.35
	排泄盒: 3 只/d	5L/只·d			
医疗用水	3 只/d	15L/只·d	13.5	12.15	1.35
合计	/	/	57	51.3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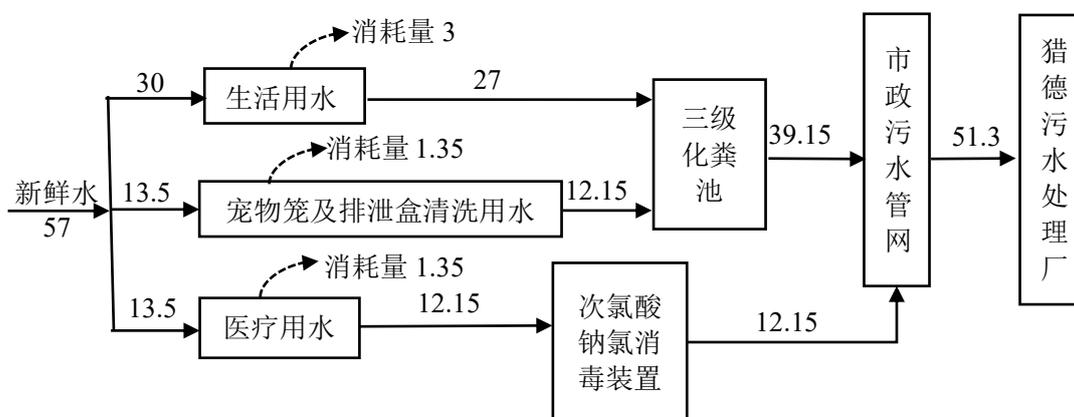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新增用水及排水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表 2-10 本项目扩建后全院用水量及排水量一览表

类型	现有项目用水量	本项目用水量	扩建后全院总用水量 (m ³ /a)	扩建后全院总排水量 (m ³ /a)	损耗量 (m ³ /a)
综合用水(生活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高温灭菌锅用水、宠物美容洗浴用水)	382	43.5	425.5	382.95	42.55
医疗用水(含化验设备清洗用水)	70	13.5	83.5	75.15	8.35
合计	452	57	509	458.1	5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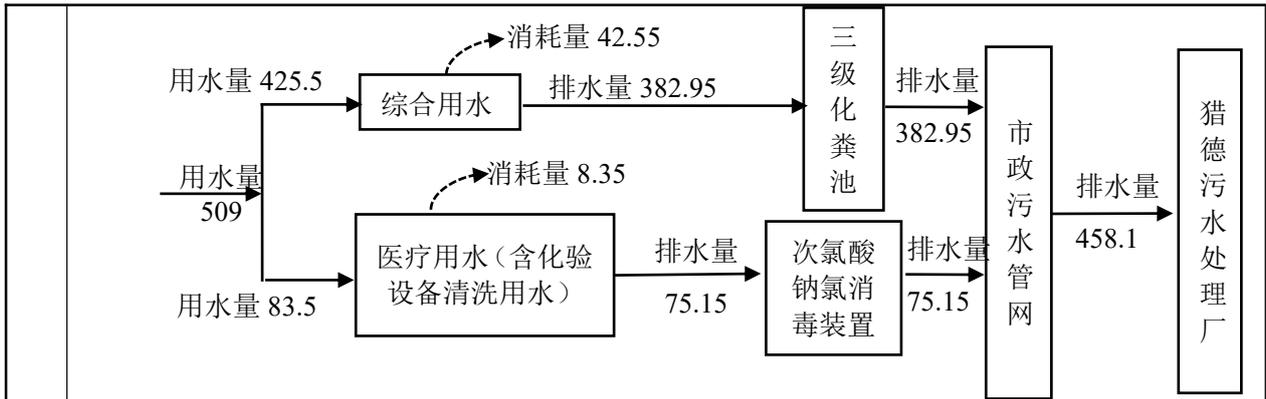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扩建后全院水平衡图（单位： m^3/a ）

（3）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供给，电力供给完全可以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要，不设置柴油发电机。项目设计有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照明及一般照明，宠物住院部及其走道设置夜间照明，供电电源均为 220V。灯具选用高效节能型灯具，光源以荧光灯为主，荧光灯配电子整流器。治疗室、诊疗室、手术室等部门选用漫反射、高显色性灯具，并采取减少眩光设施；并设夜间巡视脚灯；宠物住院部门口设门灯。

（4）暖通工程

1) 空调系统

院内不设中央空调，各功能用房分别独立设置分体、柜式或窗式空调机。手术室及手术区走道等房间按净化空调设计。

2) 通风系统

新风系统是中央机械式送、排风系统。双向流系统中的新风是由新风主机送入。新风主机通过管道与室内的空气分布器相连接，新风主机不断的把室外新风通过管道送入室内；排风系统则通过与各房间的废气收集口连接，通过管道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通过主机的动力排与送来实现室内空气净化与通风换气。

3) 消防工程

医院将在每层重点部位按规定设置专业的消防器材，并根据实际需要配备灭火设备。同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知识的培训工作。

（5）医用气体

本项目医用气体主要为氧气，氧气专门贮存在氧气钢瓶中，宠物住院部内设有

专用接口和减压阀。

5、项目四至及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项目南侧 10 米为华景北路，北侧紧邻芳满庭园（项目上方楼顶北侧约 3 米为芳满庭园居民楼，项目铺面往北侧约 3 米之外的范围被该居民楼覆盖），西侧隔壁为住商不动产，东侧隔壁为古莱生活馆。

扩建完成后项目占地面积为 59.7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19.42 平方米。总体布局为：一层设置接待台、休息室、猫诊室一、猫诊室二、美容室、卫生间、DR 室、B 超室等；二层设置药房、手术室、猫科中心、猫诊室、猫住院部、狗住院部、狗寄养部、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间等。废气排气口设于项目门口二楼上方招牌处，朝向华景北路一侧，远离周边敏感点。

项目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总平面布置做到了人流、物流分流，方便接诊、治疗和办公，同时营业对外环境造成的影响也降至最低。综上所述，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四至情况见附图 2，项目所在位置及周边环境现状照片图见附图 5，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6、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大楼、道路、给水、雨污管网、电网等公辅设施均依托项目所在建筑配套设施，本项目具体依托情况如下表。

表 2-11 公辅设施依托情况一览表

依托项目	依托设施	依托可行性分析	可行性结论
依托现有一期项目	给排水管网	项目所在建筑已建设完善	依托可行
	供电系统	项目所在建筑已建设完善	依托可行
	三级化粪池	本项目所在地产已按相关标准配备基础设施和化粪池，能满足相关住户日常和经营需求。	依托可行
	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设备	原项目有该设备	依托可行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

1、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室内装修过程产生的污染，装修工序会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少量污水和废气等污染物。装修期间产污流程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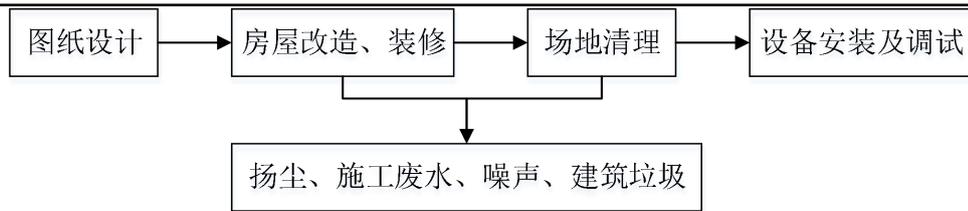


图 2-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主要工序简述：

①房屋改造、装修

在对构筑物的室内外进行装修时（如表面粉刷、喷涂、裱糊等），钻机、电锤等产生噪声，涂料产生废气、废弃物料及污水。

②设备安装、调试

主要包括设备以及配套环保设施设备安装。并对安装好的设备和环保设备进行调试，看是否符合标准。

2、营运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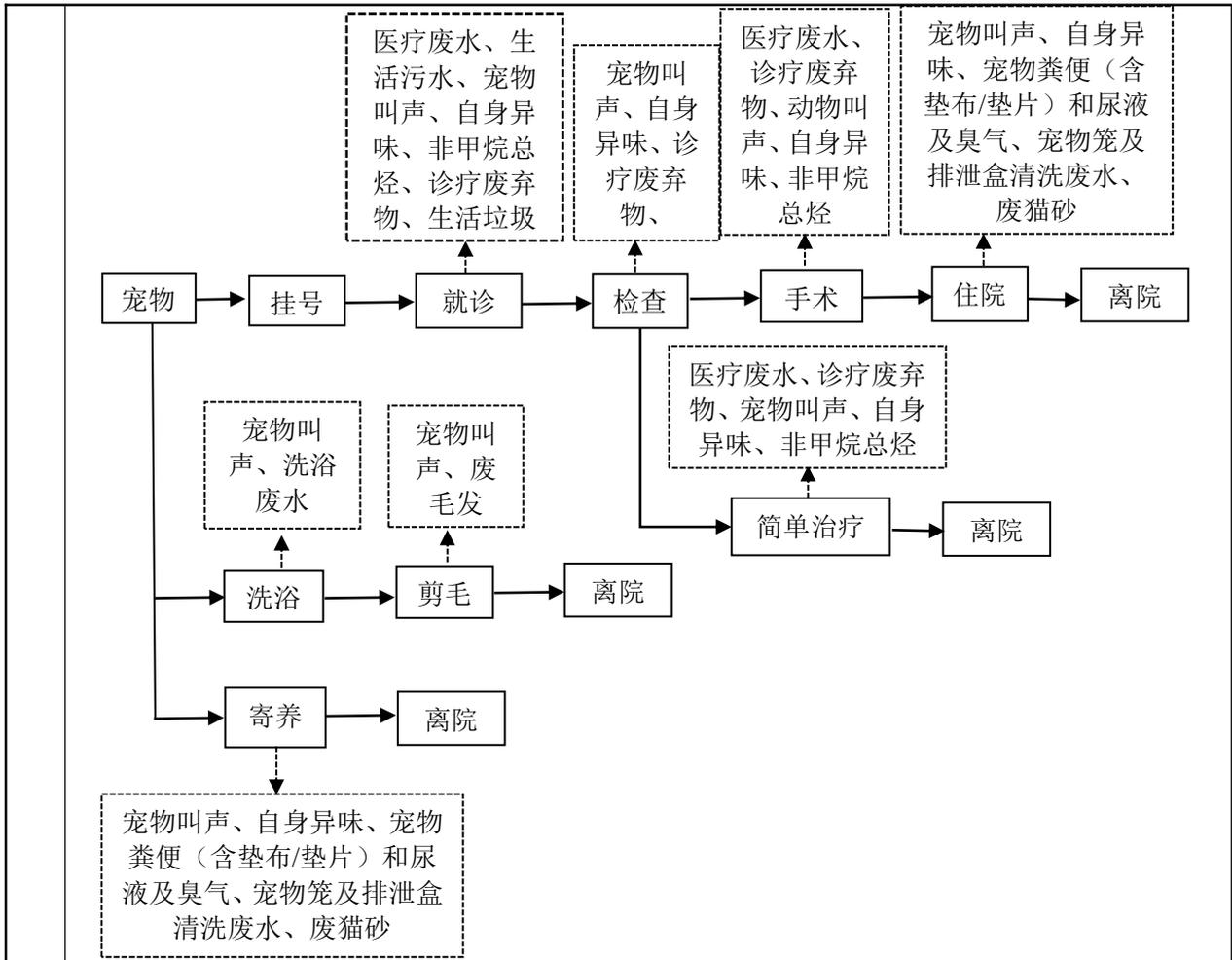


图 2-4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注：本项目新增三腔手术，其余依托现有。

各科室诊断流程简述：

挂号：患病的宠物来到前台后，在候诊区候诊，宠物在护士站经过初步观察，送医生就诊。

就诊：在就诊室，通过目视检查、主人对宠物病情的叙述对宠物进行常见的疾病治疗。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动物叫声、自身异味、非甲烷总烃、诊疗废弃物、生活垃圾。

检查：主要进行化验、X光等检查。化验主要进行常规检查，包括血、便、尿等常规检查等，采用试纸条或试纸块沾取血液和尿液进行化验，或进行粪便、尿液、血液、皮肤等微生物采样染色化验，化验样本制成试剂片/涂片，由仪器进行监测，

化验过程使用的化学药品为染色用的染色液。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动物叫声、自身异味、诊疗废弃物。

简单治疗：若动物病情较轻到处置室进行简单诊疗后即可离开；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医疗废水、诊疗废弃物、宠物叫声、自身异味、非甲烷总烃。

手术：主要是宠物外伤缝合、开颅、开胸、开腹、绝育手术。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医疗废水、诊疗废弃物、动物叫声、自身异味、非甲烷总烃。

住院：主要为生病的宠物提供住院服务。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宠物叫声、自身异味、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和尿液及臭气、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废猫砂。

洗浴、剪毛：主要为宠物提供美容剪毛、洗澡服务。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宠物叫声、宠物洗浴废水和宠物废毛发。

寄养：主要为宠物提供寄养服务，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宠物叫声、自身异味、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和尿液及臭气、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废猫砂。

离院：洗浴完或治疗好或寄养完的宠物由顾客携带离开。

表 2-12 运营期产污环节分析

污染物种类	产污节点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方式及排放去向
废气	危废暂存间、诊疗室、住院区、寄养室、美容洗浴产生恶臭、污水处理设备产生恶臭、动物粪便和尿液产生的异味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废暂存间、诊疗室、住院区、寄养室、美容洗浴恶臭：定期用紫外线灯管杀毒，减少细菌病毒滋生，加强通排风；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动物粪便和尿液产生的异味：设置密闭专用排便排尿盒，由专人及时进行处理、清洗。 设置 1 套新风系统，各产臭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诊疗过程医用酒精消毒挥发	非甲烷总烃	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	医疗废水	COD _{cr} 、氨氮、悬浮物、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LAS、总余氯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清洗废水	COD _{cr} 、氨氮、悬浮物、BOD ₅ 、粪大肠菌群、LAS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

				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外卖物资回收公司
		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废活性炭		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集中收集,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活性炭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诊疗废弃物、宠物尸体、器官组织(不属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		医废危废间分类贮存,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宠物尸体、器官组织于冰箱中冷冻暂存,交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	
	危险废物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废紫外线灯管		
噪声	医疗设备运转噪声、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动物日常偶发的噪声、空调外机噪声		选用隔声门窗,运营状态下门窗保持关闭,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均设置于室内,建筑隔声,合理布局、加强宠物管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			
	<p>现有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占地面积 59.5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9.42 平方米。主要从事宠物疾病的诊断、治疗、绝育手术等(不含动物颅腔、腹腔、胸腔手术),性质为宠物诊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宠物医院服务项目影响评价类别有关问题的复函》(环办环评函〔2019〕168 号),宠物医院如不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腹腔以及胸腔手术能力的,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故现有项目不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也不需要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现有项目不在该管理名录规定的行业范围内,不需办理排污许可手续。</p> <p>现有项目营运至今,未收到环保投诉。</p>			
	2、现有项目污染源分析			
	(1) 现有项目废气产生情况			
①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现有项目医疗废水处理过程中设备将产生少量异味。现有项目使用的小型医疗废水处理设备为封闭式，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无生化处理工艺，产生的恶臭等气体较少，定期紫外线消毒，废气经新风系收集换气后排放。

②宠物自身异味、宠物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

宠物在进行住院、寄养的过程中会产生粪便和尿液等，宠物排泄物会产生少量的异味，宠物自身也会产生异味。医院医疗设备设施完善，宠物房内设有排便和排尿盒，并设专人进行清洗，定期紫外线消毒，因此，房内产生的臭味较少，废气经新风系收集换气后排放。

③危废暂存间的异味

现有项目设置有 1 间医废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2.5m²。废物在暂存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异味。

目前诊疗废弃物进行了桶装密封，并定期进行清运和消毒。有专人负责管理，暂存间的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定期紫外线消毒，房内产生的臭味较少，废气经新风系收集换气后排放。

④医用酒精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

现有项目主要使用卫生酒精棉球对宠物皮肤表面进行消毒处理。消毒后及时关闭酒精瓶，项目单次酒精量极少，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项目消毒酒精年用量为 10 瓶 500ml 的 75%酒精溶液，则项目年用纯乙醇量=500ml×0.789kg/L（密度）×10 瓶×75%=0.003t/a，主要成分为乙醇，按照全部挥发进行核算，则现有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3t/a，项目酒精消毒时间一天按 2 小时计，年运行 300 天，产生速率为 0.005kg/h，经新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2）现有项目废水污染源

现有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美容洗浴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高温灭菌锅用水、化验设备清洗用水和医疗用水，均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接入，根据业主提供的 2023 年水费缴费记录（见附件 15），现有项目总用水量约 1.507m³/d（452m³/a），其中医疗用水（含化验设备清洗用水）参考《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 号）附件 1《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表 2 各类用水

系数核算表中用水系数，其中医疗用水 10~15L/只·d，本次评价宠物医疗用水取 15L/只·d，现有项目最大接诊量为 10 只/天，年运营 300 天，则现有项目医疗用水量为 0.15m³/d（即 45m³/a），综合用水（生活用水、美容洗浴用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高温灭菌锅用水）407m³/a。

现有项目废水产生系数按 0.9 计，废水产生量为 1.356m³/d（406.8m³/a），其中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 40.5m³/a、综合废水（生活污水、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温灭菌锅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366.3m³/a。现有项目用水量核算见下表。

表 2-13 现有项目 2023 年用水量核算一览表

月份	缴费金额（元）	单价	月用水量 m ³	合计（m ³ /a）
1 月	179.9	3.46 元/m ³	52	452
2 月	96.9		28	
3 月	121.1		35	
4 月	134.9		39	
5 月	145.3		42	
6 月	141.9		41	
7 月	117.6		34	
8 月	148.8		43	
9 月	145.3		42	
10 月	100.3		28	
11 月	124.6		36	
12 月	110.7		32	

现有项目宠物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经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现有项目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经项目所在建筑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由于现有项目综合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生活污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 处理依托项目所在建筑三级化粪池, 该化粪池汇集了建筑内所有的污水, 对本项目水质造成严重影响, 三级化粪池出口水质不能代表本项目水质状况, 故现有项目废水排放源强核算类比同类项目《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10), 详见下表。

表 2-14 与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类比可行性分析

类比项	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本项目
所属行业	宠物医院服务	宠物医院服务
规模	最大接待宠物约 4500 例/年	最大接待宠物约 12900 例/年
服务范围	主要从事猫、狗宠物疾病预防、诊疗, 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 绝育手术、住院、寄养	主要从事猫、狗宠物疾病预防、诊疗, 绝育手术、住院、寄养
废水种类	宠物美容洗浴废水、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宠物美容洗浴废水、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处理设施工艺	三级化粪池	三级化粪池

综上, 本项目与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在服务范围、废水种类及处理措施均相似, 类比可行。

表 2-15 现有项目综合废水污染物排放源强核算一览表

类型	废水量排放 (m ³ /a)	检测时间	污染物	检测结果 (mg/L)				2 天检测平均值 (mg/L)	排放标准值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综合废水 (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生活污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	366.3	2023 年 08 月 21 日	PH 值	6.5	6.6	6.6	6.6	/	6~9	/	达标
			悬浮物	265	299	278	326	292	400	0.107	达标
			COD _{Cr}	324	316	319	331	323.5	500	0.118	达标
			BOD ₅	145	162	173	157	158.5	300	0.058	达标
			氨氮	23.9	27.7	27.8	26.1	26.2	/	0.0096	达标
		2023 年 08 月 22 日	PH 值	6.5	6.6	6.5	6.6	/	6~9	/	达标
			悬浮物	276	313	314	264	/	400	/	达标
			COD _{Cr}	309	322	308	355	/	500	/	达标
			BOD ₅	165	170	151	147	/	300	/	达标
			氨氮	23.2	27.1	27.2	26.6	/	/	/	达



图 2-5 污水处理设施照片（位于二楼手术室旁）

(3) 现有项目噪声污染源

现有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空调室外机噪声、医疗设备噪声、通风风机噪声、污水消毒设施噪声及就诊动物叫声等。在选用隔声门窗，运营状态下门窗保持关闭，选用低噪声设备，诊疗设备均设置于设备间内，建筑隔声后，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对宠物医院北侧和南侧共设置 2 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图详见下图。根据检测结果（详见附件 6-1），具体环境噪声现状监测数据结果见下表。

表 2-18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Leq [dB (A)]

编号	监测点位置	测量时段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S1	南侧院界外 1m 处 S1	昼间	67	70	达标
S2	北侧院界外 1m 处 S2	昼间	57	60	达标

注 1：单位:dB(A)

注 2：宠物医院东、西侧与其他商铺相邻，不具备监测条件；

注 3：夜间不运营，不做检测。

由上表可知，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南侧院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4类标准，北侧院界噪声满足2类标准，现有项目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现有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美容废物、废活性炭）；诊疗废弃物、动物尸体、器官组织；危险废物（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废紫外线灯管）。

1) 生活垃圾

现有项目工作人员 12 人，顾客每天约 4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工作人员生活垃圾量按每人每天 0.5kg 计算、顾客生活垃圾量按每人每天 0.2kg 计算，则现有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2t/a。生活垃圾统一堆存放于有盖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废包装材料

现有项目运营过程会产生部分无毒无害的医疗用品、药品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②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

宠物日常生活中会产生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产生量按 0.1kg/只·d 计，现有项目单日最大接待动物量为 40 只，则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产生量为 4kg/d（1.2t/a）。现有项目设专门的排便盒、排尿盒，宠物尿液、粪便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统一堆放于有盖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③废猫砂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运营过程中废猫砂产生量约 0.08t/a，属一般废物，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统一堆放于有盖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④宠物美容废物

美容区在进行剪毛等活动时会产生废毛等（包括洗浴废水格栅产生的废毛），产生量按每日每接待宠物次 0.1kg/只·d 计算，项目美容接待 5 例/d，则宠物美容废物产生量为 0.15t/a。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统一堆放于有盖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诊疗废弃物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诊疗废弃物主要包括针管、

输液器、医用棉球、废针头、废弃药品、疫苗、化验室废物（包含废液）、动物尸体和器官组织等，根据业主提供的 2023 年诊疗废弃物转移联单信息（见附件 16），诊疗废弃物产生量为 0.1219t/a，诊疗废弃物皆分类收集送至医废危废暂存间贮存，按照《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规定执行，不得随意丢弃，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其中动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于冰箱中冷冻暂存，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当日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4) 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营运期间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产生量合计约为 0.15t/a，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不属于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5) 危险废物

①废紫外线灯管

现有项目使用紫外灯对房间消毒，紫外灯管使用一定时间后需要更换，每年产生废紫外灯管约 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废紫外线灯管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29 含汞废物，废物代码 900-023-29。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的医废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转运处理处置。

②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现有项目运营期间会产生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其产生量约为 0.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该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转运处理处置。



图 2-6 危废暂存间

表 2-19 现有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

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现有产生量(t/a)	最终去向
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4.2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医疗物品等使用	废包装材料		0.1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美容洗浴	美容废物		0.15	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宠物日常生活	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		1.2	
	废猫砂		0.08	
诊疗、住院过程	诊疗废弃物	/	0.1219	暂存于医废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其中动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于冰箱中冷冻暂存, 当日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诊疗、住院过程	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		0.15	
废气处理	废紫外灯管	危险废物	0.02	
诊疗过程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0.004	

6、现有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相关整改措施

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相关整改措施见下表。

表 2-20 整改措施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1	现有项目未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未设置专人对环保设施进	建立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成立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 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危废间等基本的环保设备进行检查

	行管理	并进行台账记录。
2	污水处理系统排放口未按照规范设置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
3	现有项目未填写环保设施运行、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记录台账	按照有关环保要求，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记录台账
4	现有项目废气经新系统排放，未进行净化处理。	按照有关环保要求，室内废气经新风系统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5	废紫外灯管没有危废合同	补充完善废紫外灯管危废合同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区划（修订）》（穗府(2013)17号），项目位于环境空气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天河区2023年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天河区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详见下表。

表 3-1 2023 年天河区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

所在区域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天河区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5	60	8.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40	8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70	6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35	65.71	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900	4000	22.5	达标
	O ₃	90 百分位数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63	160	101.88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3年项目所在区域的NO₂、PM₁₀、PM_{2.5}、SO₂、CO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而O₃第90百分位数8h平均浓度指标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天河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为不达标，天河区属于不达标区。

其他污染物不做现状调查的依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区域环境质量现状：1.大气环境。.....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本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修改单中均无排放标准限值，广东省目前没有发布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故项目产生的其他污染物不做现状调查。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区域达标规划：根据《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6-2025）》，广州市远期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大气污染治理的措施等一系列措施后，在 2025 年底前实现空气质量 6 项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一氧化碳、臭氧）全面稳定达标，并在此基础上持续改善，臭氧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 92% 以上。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达标指标 O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预期可达到小于 160μg/m³ 的要求，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表 3-2 广州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指标

序号	环境质量指标	中远期 2025 年目标值 (μg/m ³)	国家空气质量标准 (μg/m ³)
1	SO ₂ 年均浓度	≤ 15	≤ 60
2	NO ₂ 年均浓度	≤ 38	≤ 40
3	PM ₁₀ 年均浓度	≤ 45	≤ 70
4	PM _{2.5} 年均浓度	≤ 30	≤ 35
5	CO 日平均值的第 95 百分位数	≤ 2000	≤ 4000
6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 160	≤ 160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位于猎德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产生的污水经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白鹅潭-黄埔港）。根据《广东省地表水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以及《广州市水功能区调整方案（试行）》（穗环[2022]122 号），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白鹅潭-黄埔港）主导功能为景观用水，水质目标为 IV 类，故纳污水体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白鹅潭-黄埔港）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为了解本项目受纳水体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白鹅潭-黄埔港）的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3 年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广州市各流域水质状况，见下图。

2023年广州市各流域水环境质量状况(见图19),其中:流溪河上游、中游、珠江广州河段后航道、黄埔航道、狮子洋、增江、东江北干流、市桥水道、沙湾水道、蕉门水道、洪奇沥水道、虎门水道等主要江河水质优良;珠江广州河段西航道、白坭河、石井河水质受轻度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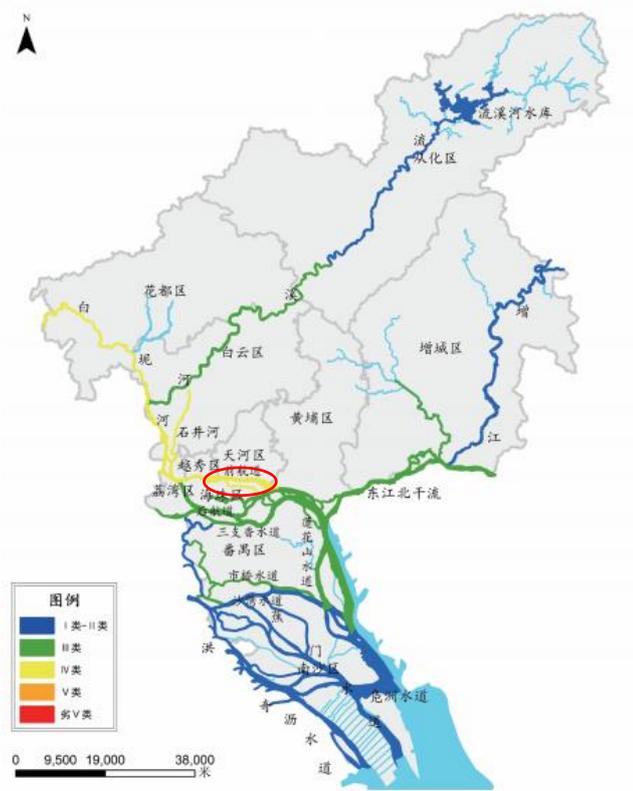


图19 2023年广州市水环境质量状况

图 3-1 2023 年广州市水环境质量状况截图

根据图 3-1 可知,前航道广州景观用水区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IV 类标准。因此,纳污河流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区划的通知》(穗环〔2018〕151 号)中交通干线两侧噪声功能区划分原则:“当交通干线及特定路段两侧与 2 类区相邻时,4 类区范围是以道路边界线为起点,向道路两侧纵深 30 米的区域范围划为 4 类标准适用区域。”、“4 类声环境功能区包括 4a 类和 4b 类两种类型,其中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特定路段、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城际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为 4a 类。”。本项目南侧边界、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民楼及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与华景北路行车道边线在华景北路两侧纵深 30 米范围内,因此,项目南侧边界、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民楼及项

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属于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项目北侧边界为芳满庭院建筑背面，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本项目边界外 50 米范围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项目北侧芳满庭院、项目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对宠物医院北侧边界、南侧边界、华景新城逸意居进行了监测。2024 年 7 月 12 日委托广东共利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窗外 1 米进行了补充监测。根据检测结果（详见附件 6-1、附件 6-2），具体环境噪声现状监测数据结果见下表。

表 3-3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Leq（dB（A））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置	测量时段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2022-12-22	南侧边界外 1m 处 S1	昼间	67	70	达标
	北侧边界外 1m 处 S2	昼间	57	60	达标
	华景新城逸意居居民楼窗外 1 米 S3	昼间	56	70	达标
2024-07-12	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窗外 1 米 S5	昼间	69	70	达标

注 1：项目南侧边界、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民楼及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项目北侧边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注 2：宠物医院东、西侧紧邻其他商铺，不具备监测条件；

注 3：夜间不运营，不做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南侧、北侧边界、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民楼及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租用已建商铺经营，不新增用地。项目用地范围所在区域不涉及名胜古迹、野生动物保护区、饮用水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生态敏感区和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使用的医用 X 射线（DR）辐射设备另行办理环保手续，本次评价仅统

计辐射类设备种类和数量，不涉及辐射评价。因此，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可知，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租用已建商铺经营，该建筑物地面已硬底化处理，不存在裸露的土壤地面，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故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边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使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边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详见下表 3-4 所列。敏感点分布情况详见附图 3。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边界外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具体见下表 3-4。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项目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m)		方位	距离	功能区划
			X	Y			
大气环境	1	邮通小区	-16	-246	SW	490	环境空气二类区
	2	住宅小区	195	-146	SE	490	
	3	霭麟幼儿园	-59	-248	SW	480	
	4	棠下街华景社区卫生站	-4	-258	S	470	
	5	华景新城华门阁	-225	-64	SW	460	
	6	侨鑫·汇景新城明月清泉别墅	191	176	NE	455	
	7	天河区枫叶幼儿园	121	-214	SE	455	
	8	珠江俊园	144	-186	SE	435	
	9	南铁华庭	215	113	NE	435	
	10	华景泽晖幼儿园	-174	-131	SW	435	
	11	沁馥佳苑	-142	-172	SW	430	
	12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生活区	49	222	NE	415	
	13	华景新城东区	-66	-204	SW	405	

环境保护目标

	14	泽晖苑	-19	-90	SW	400	
	15	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3	-195	S	375	
	16	信华幼儿园	169	-134	SE	365	
	17	华景新城逸宁居	-175	4	SW	360	
	18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77	-184	SE	360	
	19	福门阁	-157	-61	SW	344	
	20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校	-21	186	NW	330	
	21	广东省科技干部学院宿舍	-77	202	NW	330	
	22	合美华景幼儿园	89	-56	SE	325	
	23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20	167	NW	315	
	24	骏景雅乐幼儿园	65	170	NE	310	
	25	半山雍景苑	32	158	NE	290	
	26	枫华苑	133	-25	SE	270	
	27	信华花园	104	-94	SE	245	
	28	华景新城怡景园	-107	-55	SW	245	
	29	华景陶然幼儿园	-88	65	NW	220	
	30	陶然庭苑	-75	36	NW	190	
	31	华景锦苑	11	-93	SE	175	
	32	翠安依苑	-76	4	SW	150	
	33	华景新城南区	-2	-50	SW	105	
	34	华景小学（南校区）	-27	-42	SW	105	
	35	华景里	29	-24	SE	75	
	36	华景小学（北校区）	5	41	NW	55	
	37	华景新城逸悦居	4	-9	SW	25	
	38	芳满庭院	0	13	N	5	
声环境	1	华景新城逸悦居	4	-9	SW	25	声环境 4a 类区
	2	芳满庭院	0	5	N	5	
注：环境保护目标坐标以项目西南侧拐点为原点（X=0，Y=0），取距离项目边界最近点位置。							
污染物排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建成后全院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现有+扩建）、医疗废水（现有（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扩建）、宠物洗浴废水（现有）、宠物笼及排泄盒清						

放
标
准

洗废水（现有+扩建）、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现有）。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表 3-5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mg/L，pH 无量纲，粪大肠菌群数 MPN/L）

废水类型	排放标准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LAS	粪大肠菌群数	总余氯
生活污水、宠物美容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冲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20	/	/
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6~9	250	100	60	10	5000MPN/L	接触时间≥1h；接触池出口2~8mg/L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根据《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恶臭污染物边界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项目运营期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污染物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

表 3-6 废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单位 mg/m³）

污染物	边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最高允许浓度	院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标准依据
-----	-------------	---------------	--------------	------

	度 (mg/m ³)	许浓度 (mg/m ³)	(mg/m ³)		
氨	1.5	1.0	/	/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 边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硫化氢	0.06	0.03	/	/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10(无量纲)	/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南侧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北侧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表 3-7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边界	标准	时段	标准值	时段	标准值
项目南侧边界	4类标准	昼间	70	夜间	55
项目北侧边界	2类标准	昼间	60	夜间	50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11月29日修订)、《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等执行，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23号公布，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诊疗废弃物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动物尸体和组织器官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试行)》等的规定执行。

总量控制指

根据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按以下执行：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

标 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其总量将从猎德污水处理厂总量中调配,本项目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恶臭气体和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NH_3 、 H_2S 、非甲烷总烃,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对“医院和工业项目使用酒精(乙醇)作溶剂是否要申请 VOCs 总量指标”的回复(https://gdee.gd.gov.cn/qtwt/content/post_2539610.html):“医院日常使用,属于生活源排放,而且医院使用大部分属于无组织排放,暂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故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Guangdong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department's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long with navigation links like '长者助手' (Elderly Assistant), '站点地图' (Site Map), and '无障碍' (Accessibility).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question: '医院和工业项目使用酒精(乙醇)作溶剂是否要申请VOCs总量指标' (Should hospitals and industrial projects using alcohol (ethanol) as solvents apply for VOCs total emission indicators?). The answer provided is: '答:使用乙醇做溶剂的工业企业项目,需要申请;医院日常使用,属于生活源排放,而且医院使用大部分属于无组织排放,暂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 (Answer: For industrial projects using ethanol as solvents, an application is required; for daily hospital use, it belongs to life source emissions, and since most hospital use is unorganized, an application is not required at this time.) A QR code is provided for mobile access to the page.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租赁现有建筑进行经营，施工期主要进行室内的装修、装饰工作。施工期间的污染源有废水、施工机械噪声、废气、工人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等。其排放量随施工期的内容不同而有所变化，施工结束后影响消除。只要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对施工扬尘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能降到最低程度。同时由于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均为暂时的、可逆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即自行消除。

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1) 废气

废气污染源：施工期主要进行室内的装修、装饰工作，废气污染源主要为涂料、人造板挥发的有机废气，主要成分为甲醛，墙体钻孔产生的少量粉尘。

废气防治措施：本项目装修期间采用水性涂料和环保人造板，可有效降低有机废气挥发量，针对墙体钻孔产生的少量粉尘，墙体钻孔时及时洒水，保持门窗敞开，加强通风换气。通过以上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 废水

废水污染源：施工期主要进行室内的装修、装饰工作，不涉及土建工程，无施工废水产生，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

废水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进入项目所在建筑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3) 噪声

噪声污染源：项目施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施工设备和人员产生的噪声。

噪声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采用低噪声设备，文明施工，在夜间和午休时间不进行施工，项目施工期噪声影响可以接受。

(4) 固体废物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例如废材料、废纸张、废包装材料及塑料薄膜等）需进行了妥善保管，施工完成后由院方统一运送至垃圾处理场；废油漆及废油漆桶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机构处理。

因此，建筑装饰施工期达到以上作业基本要求，可以将施工期对其所产生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程度。施工结束后，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随之消除，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1、废气

本项目为宠物医院，主要经营范围为宠物美容洗浴、诊疗（包含颅腔、腹腔和胸腔手术）、寄养、绝育手术；项目无燃煤、燃油、燃气设施；不设食堂，不设停车场；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只消毒，无厌氧、好氧工艺，运营期无明显异味。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施臭气、宠物自身和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以及酒精消毒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列表如下表所示。

（一）源强分析

表 4-1 项目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工序/生产线	排放方式	污染物	核算方法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收集效率	处理能力 m ³ /h	工艺	处理效率 %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宠物自身、粪便、尿液、危暂存间、手术室、次氯酸钠消毒设施	无组织	氨硫化氢	/	少量	/	/	/	3000	新风系统+活性炭装置,污水处理设备密闭、投放除臭消毒剂、紫外线灯消毒	/	是	少量	/	/	7200
				少量	/	/	/					少量	/	/	
		臭气浓度		少量	/	/	/					/	少量	/	
酒精消毒	无组织	非甲烷总	物料衡算	0.003	0.005	/	60%		新风系统和活性炭	50%	/	0.0021	0.0035	/	600

		体	法					装置					
--	--	---	---	--	--	--	--	----	--	--	--	--	--

(1) 污染源强分析

①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本项目医疗废水依托现有项目小型消毒装置处理，该装置位于项目内部一层的西北侧，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污水处理设施为密闭设计，且处理规模较小（1m³/d），其主要功能是通过废水与次氯酸钠进行接触，对废水中的病菌、病毒进行消杀，从而达到灭毒杀菌的效果，无厌氧、缺氧等生物处理工艺，因此产生的恶臭极少，故本环评仅对此废气进行定性分析。本项目对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喷洒除臭剂，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②宠物自身和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

本项目为正规的宠物医院，设备设施完善，宠物房内设置有排便和排尿盒，并且有专人进行清洗，日常每日对诊室、病房等房间进行紫外线消毒，因此，诊室、病房内产生的臭味较少。本项目在各产臭场所设废气收集口，将废气统一抽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室外无组织排放。

③医用酒精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

项目主要使用卫生酒精棉球对宠物皮肤表面进行消毒处理。消毒后及时关闭酒精瓶，项目单次酒精量极少，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项目消毒酒精年用量为 10 瓶 500ml 的 75% 酒精溶液，则项目年用纯乙醇量 = 500ml × 0.789kg/L（密度）× 10 瓶 × 75% = 0.003t/a，主要成分为乙醇，按照全部挥发进行核算，则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3t/a，项目酒精消毒时间一天按 2 小时计，年运行 300 天，产生速率为 0.005kg/h。治疗室酒精消毒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新风系统收集（收集效率 60%）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活性炭净化效率按 50% 计，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021t/a（0.0035kg/h）。

④医废危废暂存间的恶臭

项目设置有 1 间医废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2.5m²，医废危废在暂存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异味。项目拟将诊疗废弃物和危险废物进行密封储存，及时清运，设专人负责管理，暂存间的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并通过喷洒生物除臭剂除臭，废气经新风系统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医废危废暂存间产生的

恶臭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 废气治理工程

为减少臭气、有机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门窗日常关闭，采取通风换气方式减少废气污染。在诊室、化验室、手术室、住院室、寄养室等区域进行抽排风，将废气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室外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总排风口设置在项目门口上方招牌处，朝向华景北路一侧，避开居民住宅窗户阳台，排风口设置合理。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设置在一楼西南侧，根据活性炭吸附装置的设计要求，废气在活性炭中的过滤停留时间应 0.2-2s。参照《综合医院通风设计规范》(DBJ50T-176-2014)，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19.42m²，天花至地板高度约为 2m，通风换气次数按 8 次/h 计算，则通风换气量为 1910.72m³/h。考虑到风机损耗等因素，拟设计风机风量取 3000m³/h。

项目宠物医院使用的建筑为混凝土结构的商铺，建筑结构良好。同时为了避免项目宠物叫声及异味、臭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使用的门窗均为密闭性及隔声效果良好的产品，且日常处于常闭状态。参照《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粤环函[2023]538 号)中表 3.3-2 废气收集集气效率参考值的集气效率，单层密闭正压排放集气效率为 80%。考虑顾客进出影响，废气收集效率按保守取值 60%计算。

参考《印刷、制鞋、家具、表面涂装(汽车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核算细则》，吸附法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45%-80%，由于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较少，故本次评价的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处理效率按保守取值 50%计算。

项目活性炭治理设施处理风量为 3000m³/h (折算为 0.83m³/s)，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规格为 1.0m*0.8m*1.0m (共设二层，连接方式为并联，每层活性炭层尺寸为 0.8m*0.7m*0.3m)。项目采用蜂窝状活性炭(活性炭规格：10cm*10cm*10cm)对有机废气进行吸附处理，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粤环函(2023)538 号，活性炭箱体应设计合理，蜂窝状活性炭风速<1.2m/s，活性炭层装填厚

度不低于 300mm，蜂窝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650mg/g。经工程治理单位的初步设计，本项目活性炭装置选用碘值 800mg/g 的蜂窝活性炭。活性炭碳箱设置 2 层活性炭层。则活性炭层总过滤面积约为 1.12m²，废气治理设施过滤风速 = 0.83m³/s ÷ 1.12m² ≈ 0.74m/s，废气治理设施活性炭的停留时间约为 0.41s，达到设计要求。

表 4-2 项目活性炭装置参数一览表

设施名称	项目	参数值
活性炭吸附装置	设计风量	3000m ³ /h
	装置尺寸	1.0m*0.8m*1.0m
	活性炭层尺寸	0.8m*0.7m*0.3m
	活性炭类型	蜂窝炭
	填充的活性炭密度	450kg/m ³
	炭层数量	2 层
	停留时间	0.41s
	活性炭风速	0.74m/s
	活性炭充装量	0.1512t
	更换频次	1 次/半年
	废活性炭产生量	0.3024t/a

(3)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为减少臭气、有机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门窗日常关闭，采取通风换气方式减少废气污染。在诊室、化验室、手术室、住院室、寄养室等区域进行抽排风并采用紫外线消毒，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室外无组织排放。

① 新风系统通风原理

新风系统是根据在密闭的室内一侧用专用设备向室内送新风，再从另一侧由专用设备向室外排出，在室内会形成“新风流动场”，从而满足室内新风换气的需要。实施方案是：采用高风压、大流量风机、依靠机械强力由一侧向室内送风，由另一侧用专门设计的排风风机向室外排出的方式强迫在系统内形成新风流动场。在送风的同时对进入室内的空气进行过滤、紫外灯管消毒、消毒、

杀菌、增氧、预热（冬天）。

②新风系统排放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

a、室外新风口选用防雨百叶风口，并设置了防虫网；

b、室外新风口和排风口选用隔音型风口；

c、室外新风口设在室外空较洁净区域，项目废气排放口设置于项目门口上方招牌处，高度约 4m，朝向华景北路一侧，废气排放口避开住宅区居民楼等敏感点的窗户和阳台。

d、室外新风口、排风口不影响相邻住户。

③活性炭吸附装置原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是一种利用活性炭特有的吸附特性设计而成的环保设备，又可称为活性炭废气净化装置。主要是用于过滤吸附各种废气中的异味成分，使用与大风量低浓度的废气处理。活性炭是一种非极性表面、疏水性和亲有机物的吸附剂，能够有效去除废气中的有机溶剂和臭味，与废气接触时产生强烈的相互物理作用力—范德华力，在此力作用下，有机废气中的有害成分被截留，使气体得到净化。

④紫外线消毒装置工作原理：

波长为 200~300nm 的紫外线都有杀菌能力，其中以 260nm 的杀菌力最强。在波长一定的条件下，紫外线的杀菌效率与强度和时间的乘积成正比。紫外线杀菌机理主要是因为其诱导了嘧啶二聚体的形成以破坏 DNA 结构，从而抑制了病毒、细菌等微生物的复制繁殖。另一方面，由于辐射能使空气中的氧电离成[O]，再使 O₂ 氧化生成臭氧（O₃），O₃ 具有强氧化作业，可以杀灭细菌、去除恶臭物质。本项目拟采用移动式紫外消毒装置，消毒装置需注意灯管的强度、有效照射范围及接触时间，以确保通过的废气得到有效处理。

（4）分析达标情况

本项目废气达标情况类比《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10）中的数据。

表 4-3 与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类比可行性分析

类比项	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本项目
-----	-------------------	-----

所属行业	宠物医院服务	宠物医院服务
规模	最大接待宠物约 4500 例/年	最大接待宠物约 12900 例/年
服务范围	主要从事猫、狗宠物疾病预防、诊疗，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绝育手术、住院、寄养	主要从事猫、狗宠物疾病预防、诊疗，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住院、寄养
废气种类	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	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
处理设施工艺	紫外线灯消毒除臭、新风系统和活性炭吸附、污水处理设备密闭、次氯酸钠消毒剂消毒	紫外线灯消毒除臭、污水处理设备密闭、次氯酸钠剂消毒、新风系统和活性炭吸附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与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服务范围、废气种类、处理设工艺等方面与本项目相似，类比可行。

根据《广州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院界下风向无组织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分别为：氨：0.15-0.27mg/m³、H₂S：未检出、臭气浓度：<10（无量纲），该项目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院界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院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5）非正常工况

结合项目工艺、设备及废气污染物产排特点，非正常状况主要是环保设施故障造成。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宠物粪便、尿液、宠物自身、医废危废间、医疗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异味，每日开工前首先开启新风系统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处理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正常情况下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当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废气会未经处理直排，主要是由于停电和设备故障所致，项目非正常工况出现的概率极低，每年大约 2 次，每次持续时间一般不会超过 3h，非正常工况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约为 0.021 千克。为减少非正常工况，应对设备加强日常维护，定期检修维护，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6）监测计划

项目主要从事宠物医院服务，行业类别属于“O82 其他服务业”—“O8222 宠物医院服务”。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未列入排污许可管理（即不属于重点管理、简化管理或登记管理）。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和《排污单位

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确定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方案如下表。

表4-4 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排放限值 (mg/m ³)
氨	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1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院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1.5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7)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景北路 259 号商铺，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天河区除 O₃ 因子超标外，其他因子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故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项目南侧为华景北路，北侧为芳满庭园，西侧为住商不动产，东侧古莱生活馆，项目外环境单纯，市政设施配套齐全，交通方便快捷，外环境没有重大制约因素，本项目与周围环境具有相容性。

项目运营过程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酒精消毒产生的有机废气、各科室恶臭、动物自身与粪便和尿液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设施及医废危废间产生的恶臭等。

项目在诊疗室、化验室、住院室、寄养室、手术室等工作间采用紫外线灯管定期杀毒，减少细菌病毒滋生，加强通排风，污水处理设备密闭设计，周围喷洒除臭剂。项目设置 1 套新风系统，各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院边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院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同时，项目废气排风口设置于一楼门前招牌后，高度约 4m，尽量远离居民住户窗户，并朝向华景北路一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1) 废水源强核算

本项目新增废水主要为新增宠物手术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水、顾客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①**医疗废水：**本项目医疗用水系数，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

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号）附件1的表2用水量，医疗用水为10-15L/只·天，本项目医疗用水量按15L/只·天计算。本项目新增日接诊宠物3只，新增医疗用水量为0.045m³/d、13.5m³/a。

项目医疗废水的废水排放系数按0.9计，则新增医疗废水量为0.0405m³/d、12.15m³/a。

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经收集后依托现有项目设置的次氯酸钠消毒装置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中无相关的化验药剂成份，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粪大肠菌群、LAS、总余氯等。

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水质，类比《广州睿德动物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11）中的数据，该项目医疗废水采用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水质和处理工艺与本项目类似，具有可比性，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排放情况如下表。

表4-5 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及废水量	项目	PH (无量纲)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LAS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
医疗废水 12.15t/a	产生浓度 mg/L	6.92-6.98	71.5	25	35.5	5.4	4.15	未检出	5338个/L
	产生量 t/a	/	0.0009	0.0003	0.0004	0.00007	0.00005	/	/
	排放浓度 mg/L	7.07-7.14	29.5	8.2	12	1.7	1.195	3.36	290个/L
	排放量 t/a	/	0.0004	0.0001	0.0001	0.00002	0.00001		/
	排放标准 mg/L	6-9	250	100	60	/	10	2-8	5000 MPN / L
	达标排放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医疗废水产、排浓度取2天监测平均值。

②生活污水：本项目新增接待顾客人数3人/d，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第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员工生活用水按“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10m³/(人·a)”，顾客生活用水0.1m³/d、30m³/a；顾客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0.9计，则顾客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09m³/d、27m³/a。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附表3《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生活污水的产生浓度COD_{Cr}(285mg/L)、BOD₅(171mg/L)、NH₃-N(28.3mg/L)。参考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编制的《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第三版)中生活污水SS(200mg/L)。

生活污水依托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处理效率参考《我国农村化粪池污染物去除效果及影响因素分析》(环境工程学报, 2021)、《化粪池在实际生活中的比选和应用》(污染与防治陈杰、姜红)、《化粪池与人工湿地联用处理湖南农村地区生活污水研究》(湖南大学蒙语桦)等文献，三级化粪池对COD_{Cr}去除效率为21%~65%、BOD₅去除效率29%~72%、SS去除效率50%~60%、氨氮去除效率10%~12%。

因此，本评价取三级化粪池对COD_{Cr}、BOD₅、SS、氨氮去除效率分别为21%、29%、50%、10%。

表4-6 项目新增生活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及废水量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27t/a	产生浓度 mg/L	285	171	200	28.3
	产生量 t/a	0.0077	0.0046	0.0054	0.0008
	处理效率%	21	29	50	10
	排放浓度 mg/L	225.15	121.41	100	25.47
	排放量 t/a	0.0061	0.0033	0.0027	0.0007
	排放标准 mg/L	≤500	≤300	≤400	≤45
	达标排放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③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本项目新增3个宠物笼及相应排泄盒，宠物笼及相应排泄盒使用一段时间会沾有宠物粪便及尿液，需定期清洗，宠物笼5天统一清洗一次(60次/年)，

排泄盒每天清洗一次（300次/年），使用宠物沐浴露进行清洗，宠物笼清洗用水约为50L/个·次，排泄盒清洗用水约为5L/个·次，则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用水量为13.5m³/a（即0.045m³/d）。

项目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排污系数按90%计算，则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产生量为12.15m³/a（0.0405m³/d）。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氨氮、LAS等。废水水质基本与生活污水类似。本项目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4-8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LAS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12.15t/a	产生浓度 mg/L	285	171	200	28.3	5
	产生量 t/a	0.0035	0.0021	0.0024	0.00034	0.00006
	处理效率 (%)	21	29	50	10	0
	排放浓度 mg/L	225.15	121.41	100	25.47	5
	排放量 t/a	0.0027	0.0015	0.0012	0.00031	0.00006

表 4-7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废水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能力	工艺	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顾客	生活污水	CODcr	27	285	0.0077	/	三级化粪池	21	是	27	225.15	0.0061	间接排放	
		BOD ₅		171	0.0046			29			121.41	0.0033		
		SS		200	0.0054			50			100	0.0027		
		NH ₃ -N		28.3	0.0008			10			25.47	0.0007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	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	CODcr	12.15	285	0.0035			21		12.15	225.15	0.0027		间接排放
		BOD ₅		171	0.0021			29			121.41	0.0015		
		SS		200	0.0024			50			100	0.0012		
		NH ₃ -N		28.3	0.00034			10			25.47	0.00031		
		LAS		5	0.00006	0	5	0.00006						
诊疗、手术	医疗废水	CODcr	12.15	71.5	0.0009	1.0m ³ /d	次氯酸钠消毒	59.2	是	12.15	29.2	0.0004	间接排放	
		BOD ₅		25	0.0003			67.2			8.2	0.0001		
		SS		35.5	0.0004			66.2			12	0.0001		
		NH ₃ -N		5.4	0.00007			75.6			1.7	0.00002		
		LAS		4.15	0.00005			71.6			1.195	0.00001		
		总余氯		未检出	/			/			3.36	0.00004		
		粪大肠菌群		5338个/L	/			94.6			290个/L	/		

(2) 废水治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 依托现有项目废水消毒装置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经收集后依托现有项目设置的次氯酸钠消毒装置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根据现场调查,建设单位于一楼内西北部设置一套小型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装置用于处理医疗废水,其主要功能是通过废水与次氯酸钠进行接触,对废水中的病菌、病毒进行消杀,从而达到灭毒杀菌的效果;次氯酸钠消毒装置为小型一体化设施,箱内仅有消毒功能,不对废水进行混凝沉淀、压滤等处理,因此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在进行消毒过程中基本无污泥产生。次氯酸钠消毒主要的作用方式是通过它的水解形成次氯酸,次氯酸再进一步分解形成新生态氧[O],新生态氧的极强氧化性使菌体和病毒上的蛋白质等物质变性,从而致死病原微生物。其次,次氯酸在杀菌、杀病毒过程中,不仅可作用于细胞壁、病毒外壳,而且因次氯酸分子小,不带电荷,还可渗透入菌(病毒)体内,与菌(病毒)体蛋白、核酸和酶等有机高分子发生氧化反应,从而杀死病原微生物。再次,次氯酸产生出的氯离子还能显著改变细菌和病毒体的渗透压,使细胞丧失活性而死亡。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医疗废水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1.0t/d,现处理医疗废水量为0.135m³/d,剩余0.865m³/d处理能力,本项目新增医疗废水量为0.0405m³/d,能够接纳本项目所排废水,因此,该医疗废水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装置处理能力满足医疗废水处理量要求。

医疗废水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设施运行规范:

(1) 项目建立设备维护保养制度,加强设备系统维护更新,设备必须配套完善,保证正常运行,且污染防治设施处理能力应与企业废水产生量相匹配,建立健全诊疗废水消毒处理设施运行台账,运行台账须条目齐全,记录完善。

(2) 确保废水停留时间大于1小时。

(3) 建设单位须随时对院区排水管网进行检查,确保不出现跑、冒、滴、漏

现象。

2) 依托项目所在建筑三级化粪池的可行性分析

化粪池是一种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属于初级的过渡性生活处理构筑物。粪便由进粪口进入第一池，池内粪便开始发酵分解、因比重不同粪液可自然分为三层，上层为糊状粪皮，下层为块状或颗状粪渣，中层为比较澄清的粪液。在上层粪皮和下层粪渣中含细菌和寄生虫卵最多，中层含虫卵最少，初步发酵的中层粪液经过粪管溢流至第二池，而将大部分未经充分发酵的粪皮和粪渣阻留在第一池内继续发酵。流入第二池的粪液进一步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厚度比第一池显著减少。流入第三池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池功能主要起储存已基本无害化的粪液作用。

项目宠物洗浴废水采取格栅过滤处理后与一般生活污水和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合并进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的宠物洗浴废水、生活污水和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项目所在建筑化粪池设计处理能力约为 40m³/d，剩余处理能力约 10m³/d，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全院生活污水、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27m³/d，足够容纳本项目废水。

3) 猎德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①接驳可行性分析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猎德分公司（猎德污水处理厂）是目前广州市污水处理规模最大的城市污水处理厂，位于天河区猎德村以东、华南大桥珠江北岸，用地面积 39 公顷，主要负责收集处理珠江前航道以北的大部分市中心，包括西濠涌、沿江自排系统、东濠涌、二沙岛及天河区的部分污水，服务面积 123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约 303.6 万人。

根据《广州市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中排设咨字（2024）96 号）（见附件 12）可知，项目位于猎德污水处理系统服务范围内，项目所在地已铺设了污水收集系统。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污水可以接驳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②处理规模及工艺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猎德分公司（猎德污水处理厂）是目前四期已全部建设完成，总污水处理能力为 120 万吨/日。其中一期工程于 1995 年开工建设，1999 年 11 月建成，投产设计处理能力为 22 万吨/日，采用 AB 两段吸附降解生物处理工艺；二期工程于 2002 年开工建设，2003 年 10 月建成投产，设计处理能力为 22 万吨/日，采用 UNITANK（组合交替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三期工程于 2004 年开工建设，2006 年 11 月建成投产，设计处理能力为 20 万吨/日，采用改良 A2/O 工艺。四期工程于 2009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0 年 8 月建成，设计处理能力为 56 万吨/日，采用改良 A2/O 工艺。

③水量可行性分析

根据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发布的《中心城区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公示表（2024 年 6 月）》，猎德污水处理厂现有处理规模设计为 120 万 t/d，为缓解该持续满负荷运行的状况，猎德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共设棠下涌、大观西、杨梅河等 3 处一体化处理设备对污水进行分散处理，设计规模分别为 2×10^4 、 4.5×10^4 、 $2.5 \times 10^4 \text{m}^3/\text{d}$ ，增加了棠下涌、大观西、杨梅河等 3 处一体化处理设备后，总处理规模则为 129 万吨/日，根据公示信息可知，6 月平均每天处理量为 137.85 万 t/d。已超出设计规模（120 万 t/d）。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属于平均日流量，而污水处理厂内的设施是基于最大流量设计的。参考《室外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4-2006）（2016 版）综合生活污水量总变化系数，平均日流量 $\geq 1000 \text{L/s}$ 时，总变化系数取 1.3。

表 4-8 综合生活污水量总变化系数

平均日处理流量	5	15	40	70	100	200	500	1000
总变化系数	2.3	2	1.8	1.7	1.6	1.5	1.4	1.3

则猎德污水处理厂实际最大可处理能力为 165 万 t/d（ $120 \text{万 t/d} \times 1.3 + 9 \text{万 t/d} = 165 \text{万 t/d}$ ），则剩余容量约为 27.15 万 t/d，本项目污水排放量为约 $1.536 \text{m}^3/\text{d}$ ，排放量极小，仅占猎德污水处理厂剩余处理能力的 0.0006%，对猎德污水处理厂的冲击负荷极小，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效果。因此，本项目废水依托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性的。

④出水水质分析

根据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发布的《中心城区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公示表（2024 年 6 月）》（公开网址：<https://www.gzsewage.com/show.php?id=2786>）出水已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污水经预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可达到猎德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标准，不会对污水厂造成明显冲击。

综上，本项目废水依托猎德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中心城区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公示表（2024 年 6 月）

填报单位：（公章）

污水处理厂名称	设计规模 (万吨/日)	平均 处理量 (万吨/日)	进水 COD 浓度 设计标准 (mg/l)	平均进水 COD 浓度 (mg/l)	进水氨氮 浓度设计 标准(mg/l)	平均进水 氨氮浓度 (mg/l)	出水 是否达标	超标项 目及 数值
猎德污水处理厂	120	137.85	263	196	25	16.3	是	无
大坦沙污水处理厂	55	52.41	250	167	30	16.0	是	无
沥滘污水处理厂	75	79.11	280	241	29	19.4	是	无
西朗污水处理厂	50	42.55	270	153	22.5	16.9	是	无
大沙地污水处理厂	45	39.92	270	150	25	12.8	是	无
龙归污水处理厂	29	28.74	280	194	30	16.1	是	无
竹料污水处理厂	6	7.97	280	176	30	10.7	是	无
石井污水处理厂	30	35.71	290	150	28.5	20.1	是	无
京溪地下净水厂	10	11.75	270	161	30	15.6	是	无
石井净水厂	30	40.07	280	191	30	20.4	是	无
健康城净水厂	10	8.63	280	149	30	13.1	是	无
江高净水厂	16	16.90	280	146	30	16.0	是	无
大观净水厂	20	29.37	270	164	30	17.6	是	无

备注：本月平均进水 COD 浓度及平均进水氨氮浓度数据来源于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图 4-1 2024 年 6 月猎德污水处理信息公开网上截图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全院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过一定环保措施处理后，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 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信息见下表。

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污口类型
				名称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1	医疗废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总余氯、LAS、粪大肠菌群	间断排放，排放时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次氯酸钠消毒装置	是	间接排放	猎德污水处理厂	DW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般排放口
2	综合污水（职工和顾客生活污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间断排放，排放时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格栅、三级化粪池	厌氧消化	是	间接排放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般排放口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9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规律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东经	北纬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3°21'28.68725"	23°8'38.31642"	322.5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猎德污水处理厂	CODcr	≤40
									BOD ₅	≤10
2	DW002	医疗废水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3°21'28.52749"	23°8'38.44374"	72.15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猎德污水处理厂	SS	≤10
									NH ₃ -N	≤5
									CODcr	≤4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粪大肠菌群	1000MPN/L
LAS	/									
总余氯	/									

(6) 监测计划

本项目租用的商铺非独立公建，项目综合废水排入的三级化粪池为公用的化粪池，因此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出水无法单独设置采样口，故本项目可定期监测的排放口仅为院区内的医疗废水次氯酸钠消毒设备排放口，即 DW002。

项目主要从事宠物医院服务，行业类别属于“O82 其他服务业”—“O8222 宠物医院服务”。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项目不列入排污许可管理（即不属于重点管理、简化管理或登记管理）。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废水排放口自行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次氯酸钠消毒设施排放口 DW002	PH 值	1 次/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排放标准
	BOD ₅		
	COD _{Cr}		
	NH ₃ -N		
	SS		
	总余氯		
	LAS		

粪大肠菌群

3、噪声

(1) 噪声源强

项目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就诊及寄养动物的叫声、工作人员及顾客的生活噪声、医疗设备噪声和污水处理设备噪声（次氯酸钠消毒为自动化操作，运行噪声较小）、手术在安静的状态下进行，故不会产生噪声。动物叫声强度一般在65~75dB（A）之间，项目设寄养服务，多属于间歇性噪声；工作人员及顾客的生活噪声较小，一般为60~70dB(A)；医疗设备噪声主要是治疗设备噪声，检查、治疗设备噪声，噪声源强60~70dB(A)。一般玻璃门窗的隔声量在20-25dB（A），本次评价门窗隔声量取20dB（A）；减震垫等减震措施可削减噪声5-15dB（A），本项目取5dB（A）。各设备1m处的源强见下表。

表 4-11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表

序号	工序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数量（只/个/台）	噪声源强/dB（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dB(A)	持续时间h/d
						工艺	降噪效果/dB（A）		
1	运营过程	宠物叫声、生活噪声	频发	/	65	隔声	20	45	24
2	废水处理	废水消毒设备	频发	1	65	隔声	20	45	8
3	化验	高温灭菌锅	频发	1	75	隔声	20	55	8
4	新风系统	风机	频发	1	60	隔声、减振	25	35	8
5	运营过程	空调外机	频发	4	55	隔声、减振	25	30	8

(2) 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对室内和室外声源进行预测，可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本建设项目主要声源排放噪声随距离的

衰减变化规律。

①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单位 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单位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单位 dB。

②将室外声级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²。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③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遮挡物引起的衰减，只考虑各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屏蔽效应。屏蔽衰减在单绕射（即薄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 20dB。

④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再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⑤噪声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项目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2 项目院界及敏感目标噪声贡献值预测情况一览表

位置	噪声源	单台设备 1m 处声级 dB(A)	数量 (台)	叠加噪声值 dB(A)	降噪措施及降噪效果	降后噪声值 dB(A)	噪声源到院界距离 (m)	距离衰减后噪声值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东面边界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2	39	43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9	26	
	高温灭菌锅	75	1	75		55	7	38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震, 降噪 25dB(A)	35	7	18	
	空调外机	55	4	61		36	1	36	
南面边界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2	39	44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9	26	

		高温灭菌锅	75	1	75		55	5	41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震, 降噪 25dB(A)	35	9	16	
		空调外机	55	4	61		36	/	36	
	西面边界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2	39	43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3	35	
		高温灭菌锅	75	1	75		55	7	38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震, 降噪 25dB(A)	35	5	21	
		空调外机	55	4	61		36	1	36	
	北面边界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2	39	43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3	35	
		高温灭菌锅	75	1	75		55	6	39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震, 降噪 25dB(A)	35	3	25	
		空调外机	55	4	61		36	12	14	
	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10	25	34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10	25	
		高温灭菌锅	75	1	75		55	13	33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震, 降噪 25dB(A)	35	12	13	
		空调外机	55	4	61		36	20	10	
南侧华景新城逸居	宠物叫声	65	/	65	隔声, 降噪量 20dB(A)	45	28	16	26	
	废水消毒设备	65	1	65		45	35	14		
	高温灭菌	75	1	75		55	31	25		

	锅							
	风机	60	1	60	隔声、减 震,降噪 25dB(A)	35	35	4
	空调 外机	55	4	61		36	26	7

(3) 噪声预测结果

项目夜间不运营,根据情况为夜间暂留宠物佩戴嘴套,不存在动物偶发叫声,故只预测昼间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噪声预测达标分析一览表 单位: dB(A)

预测因子	预测方位	预测时段	贡献值 /dB (A)	现状背景值/dB (A)	预测值/dB (A)	标准值/dB (A)	达标情况
等效连续 A 声级	项目南面院界	昼间	44	67	67	70	达标
	项目北面院界	昼间	43	57	57	60	达标
	项目二楼上方 北侧芳满庭院 居民楼	昼间	34	69	69	70	达标
	南侧华景新城 逸意居	昼间	26	56	56	70	达标

注: 由于现状背景值已包含现有项目噪声贡献值, 故项目噪声预测值取现状背景值。

根据上表的预测结果显示, 项目南侧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4 类标准, 北侧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 项目二楼上方北侧芳满庭院居民楼、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 本项目的噪声经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后, 对项目周边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噪声治理措施

为降低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加强对宠物的管理, 合理喂食, 避免宠物因为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 有效控制宠物活动噪声; 同时减少人为的骚扰、驱赶。根据情况为夜间暂留宠物佩戴嘴套。

②加强医院营业期间管理, 不采用高噪声广播、喇叭等设备。

③污水处理设备置于专用设备间内, 做好室内隔声挡板建设。

④为污水处理设备做好设备的安装调试, 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保持其良好的运行效果。

经采取以上措施，并且经距离衰减、墙体隔声、基础减震后，本项目运营期间所排放的噪声对周边敏感点影响不大。

(5) 噪声监测计划

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对院界的噪声排放进行定期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相关要求，项目运营期的噪声监测方案如下表：

表 4-14 噪声监测方案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项目南侧院界外 1m	Leq (A)	1 次/季度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4 类标准
	项目北侧院界外 1m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 类标准
注：项目东、西边界与其他商铺共墙，不满足监测条件，因此不设自行监测点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新增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废活性炭）、危险废物（诊疗废弃物、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顾客 3 人/天，生活垃圾量按每人每天 0.1kg 计算，则本项目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3kg/d) 0.09t/a。生活垃圾统一堆存放于有盖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小。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废包装材料

项目运营过程会产生部分无毒无害的医疗用品、药品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约为 0.03t/a，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②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

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产生量按照 0.1kg/只宠物进行计算，本项目新增接诊宠物 3 只/天（900 只/年），粪便产生量为 0.3kg/d（0.09t/a）。本项目不接收瘟犬，故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无传染病菌，每天人工清扫收集，经过喷洒消毒

剂后，暂存在垃圾桶中，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③废猫砂

本项目运营期间宠物猫会产生废猫砂，产生量约 0.05t/a，废猫砂经过喷洒消毒剂后，暂存在垃圾桶中，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④废活性炭

本项目运营期间由厂商定期上门更换新的活性炭，每半年更换一次。由前文分析可知本项目活性炭装填量为 0.1512t，则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约为 0.3024t/a。根据《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过滤和净化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或其他滤料……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因此本项目废活性炭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诊疗废弃物

本项目诊疗、治疗活动产生的诊疗废弃物来源广泛，主要包括废弃药品、针管、输液器、医用棉球、废针头、废手术刀、诊疗废水细格栅栅渣（清创过程产生的血块、毛发等）等，其产生量约为 0.05t/a。诊疗废弃物不属于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根据《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动物诊疗机构应当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80 号）的有关规定处理诊疗废弃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产生的诊疗废弃物属于 HW01 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将诊疗废弃物分类收集送至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4) 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营运期间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产生量合计约为 0.05t/a，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不属于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5) 危险废物

①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本项目在废水消毒过程中产生沾染次氯酸钠的包装废弃物以及项目运营期间

产生其它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其产生量合计约为 0.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的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废紫外灯管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手术室安装有紫外线灯管用来对房间进行日常灭菌，紫外线灯管每次更换量为 0.25kg，每季度更换一次，因此本项目废紫外线灯管产生量为 0.001t/a，产生量较少。废紫外线灯管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中废物类别为 HW29 含汞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23-29 的危险废物，废紫外线灯管妥善收集后分类收集暂存于医废危废贮存间中，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6）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汇总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5 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最终去向
顾客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0.09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一般固体废物	/	822-002-99	0.3024	
医疗物品等使用	废包装材料		/	822-002-99	0.03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宠物日常生活	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		/	822-002-99	0.09	收集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猫砂		/	822-002-99	0.05	
诊疗、手术	诊疗废弃物	不属于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		0.05	暂存于医废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诊疗、手术	宠物尸体和器官组织	不属于危废类别，参照危废进行管理。		0.05		
诊疗活动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2
日常科室	废紫外		HW29	900-023-29	0.001	

消毒	线灯管					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	-----	--	--	--	--	------------

表 4-16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处理方式
诊疗废弃物	/	/	0.05	诊疗、手术	固态/液态	一次性医疗器具、废弃药品、疫苗、化验室废物(废液)等	病菌、病毒等	每天	/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HW49	900-041-49	0.02	诊疗活动	固态	次氯酸钠、消毒粉等	次氯酸钠、消毒粉等	每天	T/In	
废紫外线灯管	HW29	900-023-29	0.001	日常科室消毒	固态	汞	汞	每季度	T	

表 4-17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建筑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医废危废暂存间	诊疗废弃物	/	/	医废危废暂存间，位于项目二层	2.5m ²	专用容器密封贮存	40kg×4=160kg	2d
	废紫外线灯管	HW29	900-023-29			胶桶密封贮存	20kg	1年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	HW49	900-041-49			胶桶密封贮存	20kg	1年

医废危废暂存间已经做好防渗措施：内部隔建，面积约 2.5m²，地面采用 15mm

厚的防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进行、防腐处理。评价认为，通过采取上述控制措施，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5) 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收集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统一放于有盖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定期与生活垃圾外运至垃圾场处理；废包装材料外卖物资回收部门。

表 4-15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位置	建筑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一般固废间	废活性炭	一般固体废物	822-002-99	位于项目二层西南侧	3m ²	桶装	50kg×4=200kg	半年
	废包装材料		822-002-99			袋装	40kg×5=200kg	半年
	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		822-002-99			桶装	20kg×2=40kg	1天
	废猫砂		822-002-99			桶装	20kg	1天

2) 诊疗废弃物

诊疗废弃物按照《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规定执行，不得随意丢弃诊疗废弃物，定期委托专业处理机构处理。

①本单位应及时收集产生的诊疗废弃物，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 或者密闭的容器内。诊疗废弃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②应当建立诊疗废弃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诊疗废弃物；诊疗废弃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诊疗废弃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

应当远离诊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诊疗废弃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③应当使用防渗漏、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按照本单位确定的内部诊疗废弃物运送时间、路线，将诊疗废弃物收集、运送至暂时贮存地点。

3)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单位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应做到：

①建立责任制度，明确负责人及具体管理人员。

②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合理、安全贮存危险废物，贮存具体要求如下：

a：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b：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c：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d：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

e：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f：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g：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

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③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清晰描述危险废物的产生环节、种类、危害特性、产生量、利用处置方式等。

④按要求如实申报登记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贮存、处置等有关情况。

⑤建设单位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要求，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除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外，危险废物必须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经分类收集暂存、妥善处置，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

5、土壤、地下水

为防止物料、废物等跑、冒、滴、漏以及产生渗漏水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本次环评要求对全院进行分区管理、分区防渗。根据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各种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按照不同分区要求分别设计防渗方案，将全院主要单元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

表 4-18 本项目防渗分区表

序号	车间名称	分区类别	防渗要求	防护措施
1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 \geq 6.0m$, $K \leq 10^{-10}cm/s$ 的要求	防渗混凝土硬化基础上采用 2mm 厚环氧树脂地坪漆进行重点防渗，贮存条件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
2	次氯酸钠消毒装置	重点防渗区		按要求做好防腐、防渗措施。
3	除重点防渗区外的区域	一般防渗	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 \geq 1.5m$, $K \leq 10^{-7}cm/s$ 的要求	地面硬化

本项目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项目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项目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地下水，因此项目不会对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商铺进行运营，不涉及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均能够有效处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不利的影响。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因此不开展电磁辐射影响评价。

8、环境风险

(1) 风险物质及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A，本项目的风险物质有次氯酸钠、乙醇和废紫外灯管中的汞。

次氯酸钠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的表B.1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临界量为5t）、汞（临界量为0.5t），乙醇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A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临界量为500t）进行分析。

表 4-1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类别	最大存储量 (t)
1	酒精	0.006（最大存量 20 瓶，500mL/瓶，密度 0.789，约 8kg，乙醇含量 75%，折纯后 0.006t）
2	次氯酸钠	次氯酸钠消毒液（10%）最大存在量为 50 瓶（500ml/瓶），0.025t，则折纯 100%后最大存在量为 0.0025t
3	废紫外灯管中的汞	本项目建成后全院废紫外灯管最大贮存量 0.021t，单个重约 100g，总数量为 210 只，每只灯管内含汞约 5mg，则含汞总量约为 0.00105t。

表 4-20 风险物质与临界量一览表

物质名称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t	临界量取值依据	Q 值
酒精	0.006	500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0.000012
次氯酸钠	0.0025	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1	0.0005
废紫外灯管中的汞	0.00105	0.5		0.0021
合计				0.002612

综上，本项目 $Q=0.002612<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169-2018)附录C,当 $Q < 1$ 时,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可按照简单分析进行,无需设置环境风险评价专项。

(2) 环境风险识别及影响途径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及影响途径见下表。

表 4-21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及影响途径表

事故类型	环境风险描述	涉及化学品(污染物)	风险识别	途径及后果	危险单元	风险防范措施
次氯酸钠消毒剂泄漏引发的中毒与腐蚀事故	次氯酸钠消毒剂洒落并与废水混合,产生刺鼻有毒、有腐蚀性烟气	次氯酸钠	大气环境、水环境	次氯酸钠受热或在光照下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放出的游离氯可能引起中毒。浓度大于10%时是一种强氧化剂,与可燃物和还原性物质猛烈反应,有着火或爆炸危险。	废水消毒装置	加强职工培训,提高人员素质,次氯酸钠入库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漏。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及时处理
火灾	对易燃物品操作不慎或保管不当,使火源接触易燃物质,引起火灾	乙醇	大气环境、水环境	项目使用的少量乙醇在少量泄漏的情况下,燃烧产生的烟气逸散到大气对环境造成轻微影响;火灾产生次生灾害形成消防废水进入雨水管污染地表水。	药房	加强管理、规范使用。
废水消毒设施事故泄漏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导致废水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水环境。	pH、SS、COD _{Cr} 、BOD ₅ 、粪大肠菌群、总余氯等	水环境	通过雨水管排放到附近水体,影响内河涌水质,影响水生环境。	废水消毒设施	加强检修,发现事故情况立即关闭进出水闸口。
诊疗废弃物泄漏	在收集、存放、交接和运输过程中可能因管理不严格或者其他事故(如车祸等)	诊疗废弃物	大气环境、水环境	诊疗废弃物一旦发生泄漏、流失将会对大气及水环境造成污染。	医废危废暂存间	建设单位在收集、存放、交接、运输过程中按照相关规范进行操作,使诊疗废弃物的流向可溯,

	而发生诊疗废弃物泄漏、流失的情况。					一旦发生丢失、去向不明的情况可进行跟踪追查；同时危险废物在交接过程中采用独立密封包装后装车，一旦发生事故散落，危险废物存在于独立包装内部。
--	-------------------	--	--	--	--	---

(3) 环境风险预防措施

① 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A、库房应配备有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应设专人管理，管理人员必须配备可靠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酒精、次氯酸钠入库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漏。入库后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了化学品出入库核查、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储存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常用危险化学品储存通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储存管理，应储存在阴暗、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和高温，库温不宜超过 30℃。

B、危险废物贮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风、防雨、防渗处理，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医疗垃圾的位置设置托盘，确保发生事故时，泄漏的医疗垃圾及清洗泄漏医疗垃圾时产生的废水能完全被收集。必须经常检查危险废物的存放情况，以备在发生危险废物泄漏能及时得到控制。当医疗垃圾发生泄漏时，采取适当容器收集泄漏的医疗垃圾，并对泄漏物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置，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以防扩大污染；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时，消毒工作从污染最轻区域向污染最严重区域进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使用过的工具也应当进行消毒。

②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建立医院危险药品登记制度，定期登记汇总的危险药品种类和数量存档；发生泄漏后，建设单位要积极主动采取果断措施，如严格控制电、火源，及时报警，特别要配合消防部门，提供相关物料的理化性质等，作好协助工作；加强压缩气

体安全运输管理及安全贮存管理。药房应阴凉通风，远离热源、火种，防止日光曝晒，严禁受热。对员工进行日常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防范知识的宣传力度，增加医护人员的安全意识。

③废水治理设施风险防范措施

废水应落实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污染治理措施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并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要求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加强废气、废水治理设施的检修及保养，并设立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状况，对处理设施的系统进行定期检查，并派专人巡视，发现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相关作业，检修正常并确认无障碍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水泄漏，处理结果及时呈报单位主管。

（4）应急预案

建设单位应按照《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穗环〔2020〕3号），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简化备案；发生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危害，并按相关规定向事故发生地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5）环境风险结论

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主要为消毒用次氯酸钠消毒剂泄漏（洒漏）；酒精贮存或使用过程发生火灾及爆炸等造成二次污染；诊疗废弃物与危险废物事故泄露、流失；医疗污水事故排放、废气处施故障等。建设单位将严格采取实施上述提出的要求措施后，可有效防止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入环境，有效降低了对周围环境存在的风险影响。并且通过上述措施，建设单位可将危害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对人体、周围敏感点及水体、大气、土壤等造成明显危害。本项目在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后，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宠物自身和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污水处理设施臭味(无组织排放)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诊疗室、住院室、寄养室等产臭场所定期用紫外线灯管杀毒,减少细菌病毒滋生,加强通排风;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动物粪便和尿液设置密闭专用排便排尿盒,由专人及时进行处理、清洗。 各产臭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 院边界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酒精消毒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
地表水环境	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DW002)	COD _{cr} 、氨氮、悬浮物、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LAS、总余氯	本项目新增的医疗废水和现有项目的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均经现有项目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生活污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DW001)	COD _{cr} 、氨氮、悬浮物、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	本项目新增的生活污水和现有项目的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高压蒸汽灭菌锅废水均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声环境	运营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隔声、减振、加强管理	项目南侧边界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 类标准;北侧边界执行《社会生活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类标准
固体废物	<p>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废活性炭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美容废物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诊疗废弃物、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废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医废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宠物尸体、器官组织于冰箱中冷冻暂存，当日交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理。</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分区防渗。医废危废间、污水消毒装置污染防渗区为“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 K≤10⁻¹⁰cm/s”；其他区域防渗区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 K≤10⁻⁷cm/s”。</p>			
生态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建筑，没有新增土建工程，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的不良影响。项目运营后所产生的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经治理后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不大。</p>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泄漏事故防范措施</p> <p>A、库房应配备有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应设专人管理，管理人员必须配备可靠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酒精、次氯酸钠入库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漏。入库后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了化学品出入库核查、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储存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常用危险化学品储存通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储存管理，应储存在阴暗、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和高温，库温不宜超过 30℃。</p> <p>B、危险废物贮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风、防雨、防渗处理，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医疗垃圾的位置设置托盘，确保发生事故时，泄漏的医疗垃圾及清洗泄漏医疗垃圾时产生的废水能完全被收集。必须经常检查危险废物的存放情况，以备在发生危险废物泄漏能及时得到控制。当医疗垃圾发生泄漏时，采取适当容器收集泄漏的医疗垃圾，并对泄漏物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置，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以防扩大污染；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时，消毒工作从污染最轻区域向污染最严重区域进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使用过的工具也应当进行消毒。</p> <p>②火灾风险防范措施</p> <p>建立医院危险药品登记制度，定期登记汇总的危险药品种类和数量存档；发生泄漏后，建设单位要积极主动采取果断措施，如严格控制电、火源，及时报警，特别要配合消防部门，提供相关物料的理化性质等，作好协助工作；加强压缩气体安全运输管理及安全贮存管理。药房应阴凉通风，远离热源、火种，防止日光曝晒，严禁受热。对员工进行日常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防范知识的宣传力度，增加医护人员的安全意识。</p> <p>③废水治理设施风险防范措施</p> <p>废水应落实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污染治理措施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并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要求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加强废气、废水治理设施的检修及保养，并设立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状况，对处理设施的系统进行定期检查，并派专人巡视，发现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相关作业，检修正常并确认无障碍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水泄漏，处理结果及时呈报单位主管。</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p> <p>项目实施后，应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第 8.1 节要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具体要求如下：</p>			

	<p>(1) 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设置专人开展台账记录、整理、维护等管理工作。</p> <p>(2) 环境管理台账应真实记录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危险废物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和其他环境管理信息。</p> <p>(3) 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p> <p>2、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技术要求：</p> <p>①按照《广东省污染源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导则》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p> <p>②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规范化的排污口应设置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p>③按要求填写，由国家环保部统一要求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根据登记证的内容建立排污口档案。</p> <p>④规范化整治排污口有关设施属于环境保护设施，公司应将其纳入其设备管理，并选派责任心强、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专、兼职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p> <p>3、竣工验收要求：</p> <p>竣工验收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验收环保设施，自行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验收监测，编写自主验收监测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使用，同时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检查。</p>
--	--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规划及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认真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提出的环保措施，并要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并确保环保设施在运营期间正常运行，做到达标排放。

在完成以上工作程序和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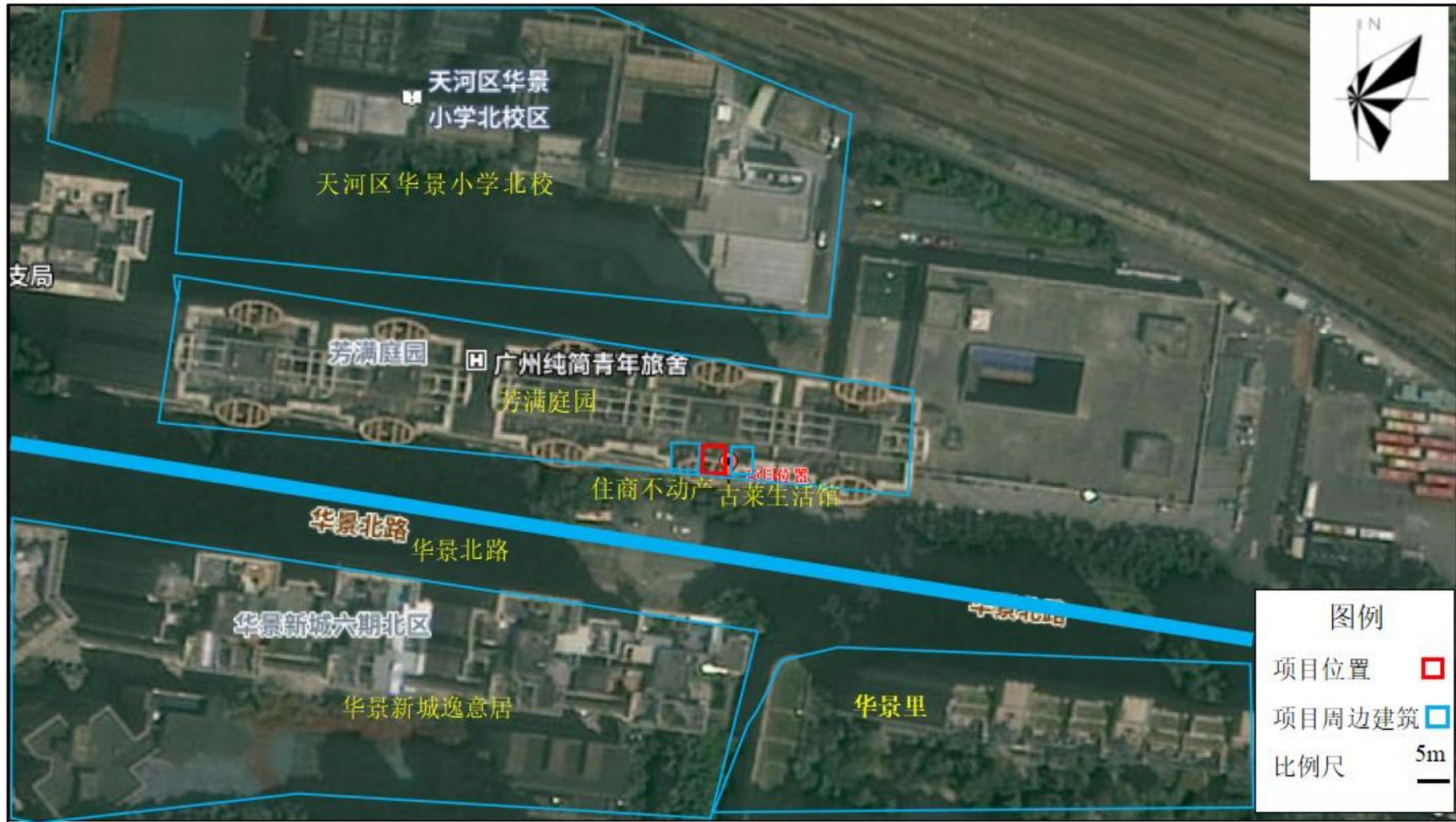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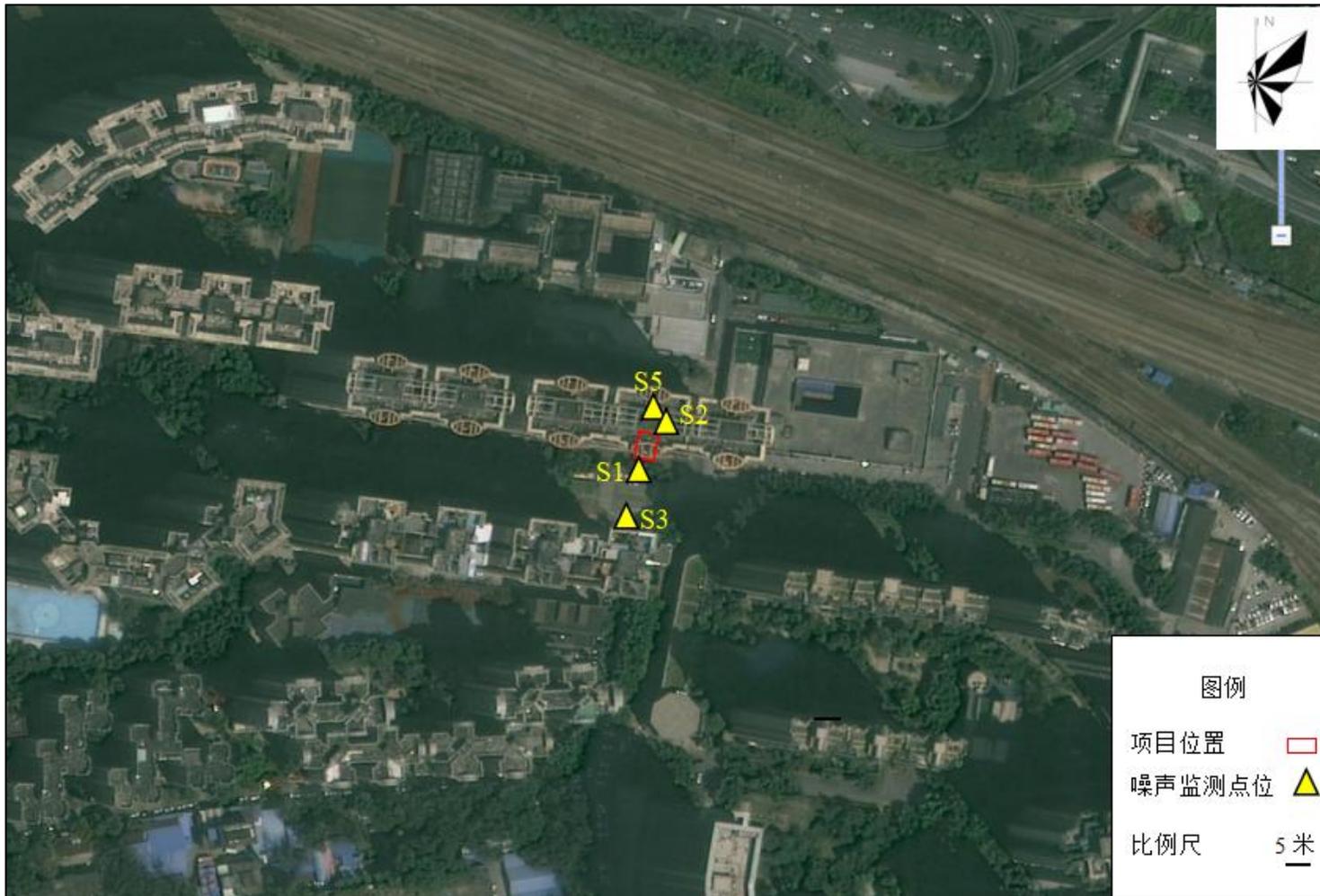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新建项 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 浓度	少量	少量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废水	废水量	406.8	406.8	0	51.3	0	458.1	+51.3
	CODcr	0.1242	0.1242	0	0.0092	0	0.1334	+0.0092
	BOD ₅	0.0611	0.0611	0	0.0049	0	0.066	+0.0049
	SS	0.109	0.109	0	0.004	0	0.113	+0.004
	NH ₃ -N	0.0103	0.0103	0	0.00103	0	0.01133	+0.00103
	LAS	0	0	0	0.00007	0	0.00007	+0.00007
	总余氯	0.0001	0.0001	0	0.00004	0	0.00014	+0.0000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2	4.2	0	0.09	0	4.65	+0.45
一般固体 废物	宠物粪便（含垫布/ 垫片）	1.2	1.2	0	0.09	0	1.29	+0.09
	废包装材料	0.1	0.1	0	0.03	0	0.39	+0.09
	废猫砂	0.08	0.08	0	0.05	0	0.13	+0.05
	美容废物	0.15	0.15	0	0	0	0.15	0
	废活性炭	0	0	0	0.3024	0	0.3024	+0.3024
危险废物	诊疗废弃物	0.1219	0.1219	0	0.05	0	0.1719	+0.05
	废紫外线灯管	0.02	0.02	0	0.001	0	0.021	0.001

	沾染危险化学品的 包装废弃物	0.004	0.004	0	0.002	0	0.006	+0.002
	宠物尸体和器官组 织	0.15	0.15	0	0.05	0	0.2	+0.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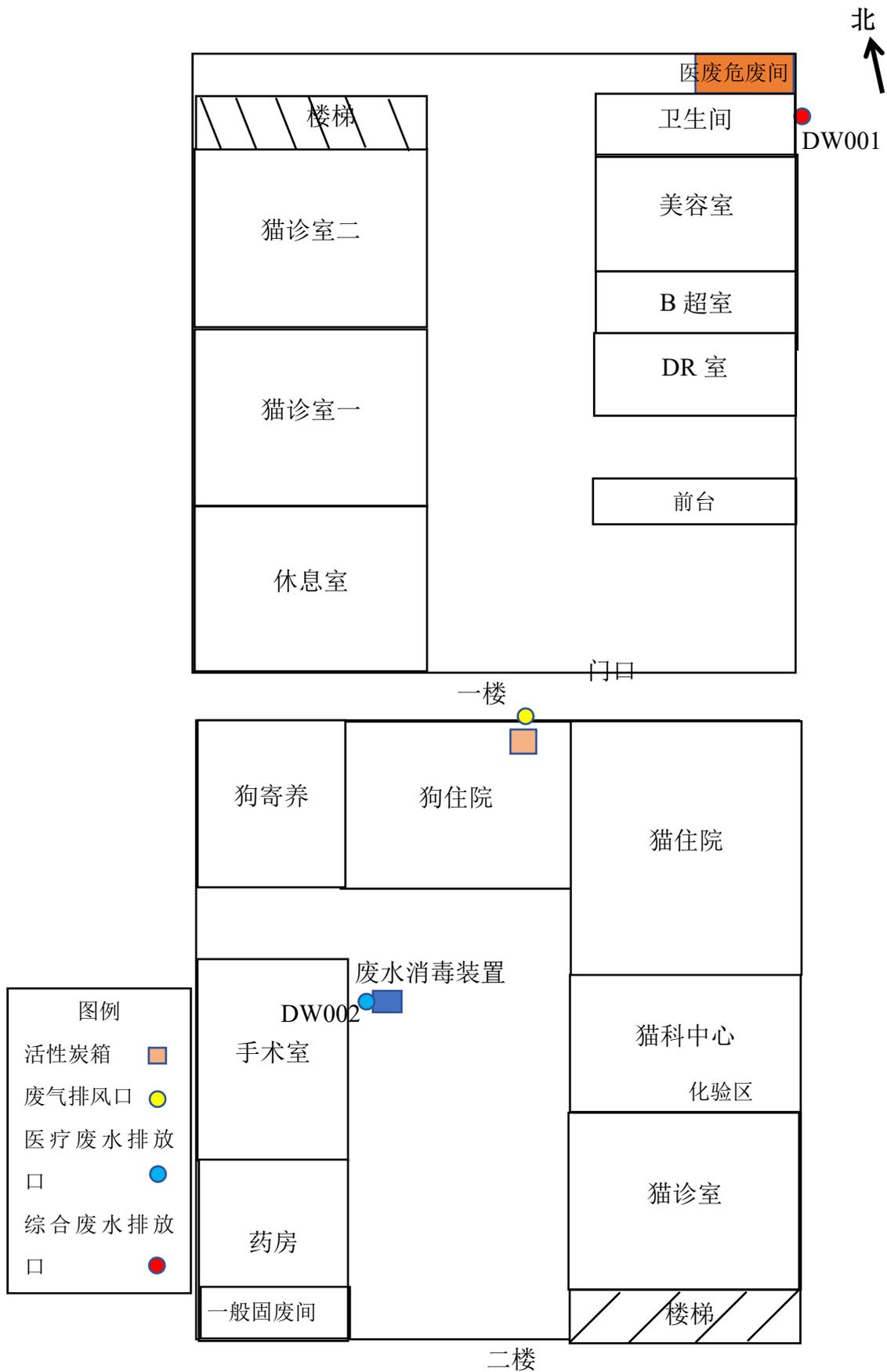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噪声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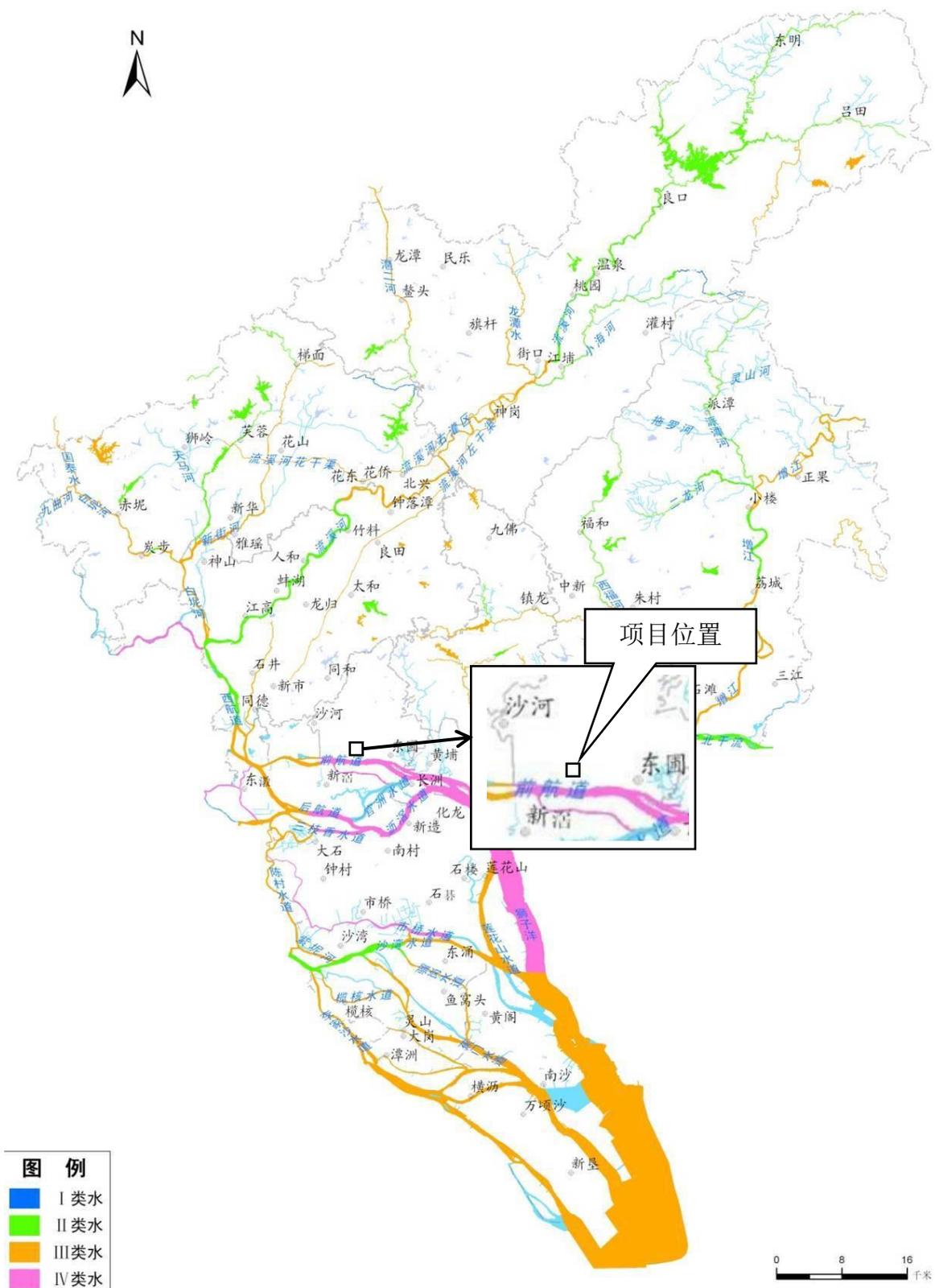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边界外 500m 范围内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防渗图

	
<p>项目东侧-古莱芋生活馆、商铺</p>	<p>项目北侧-芳满庭园</p>
	
<p>项目西侧-住商不动产、商铺</p>	<p>项目南侧-华景新城逸意居</p>
	
<p>项目正面照</p>	<p>废水消毒装置</p>
	
<p>医废危废间</p>	<p>废气无组织排风口</p>
	
<p>项目编制主持人现场勘查照片</p>	

附图 5 项目所在位置及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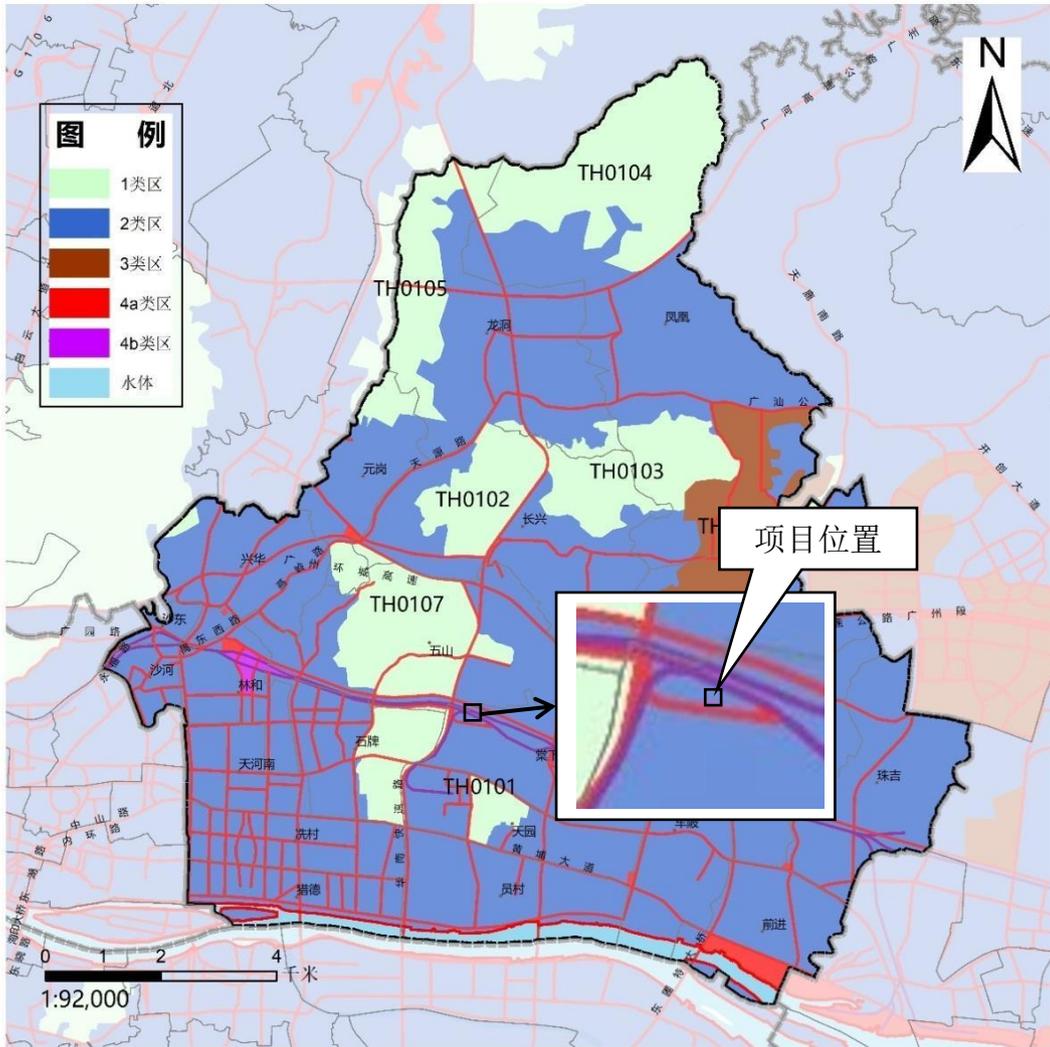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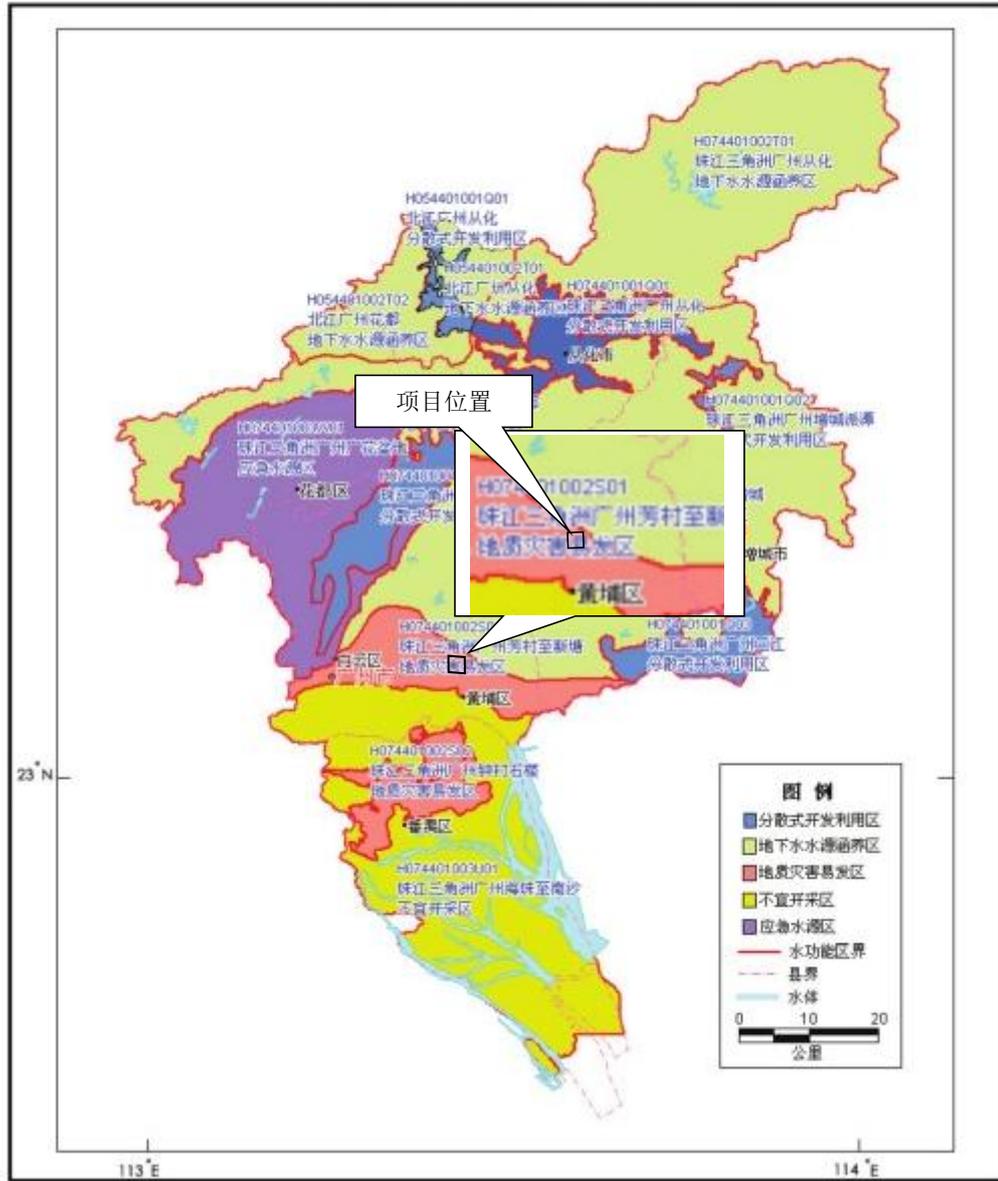
广州市天河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功能区划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区划图

图 3 广州市浅层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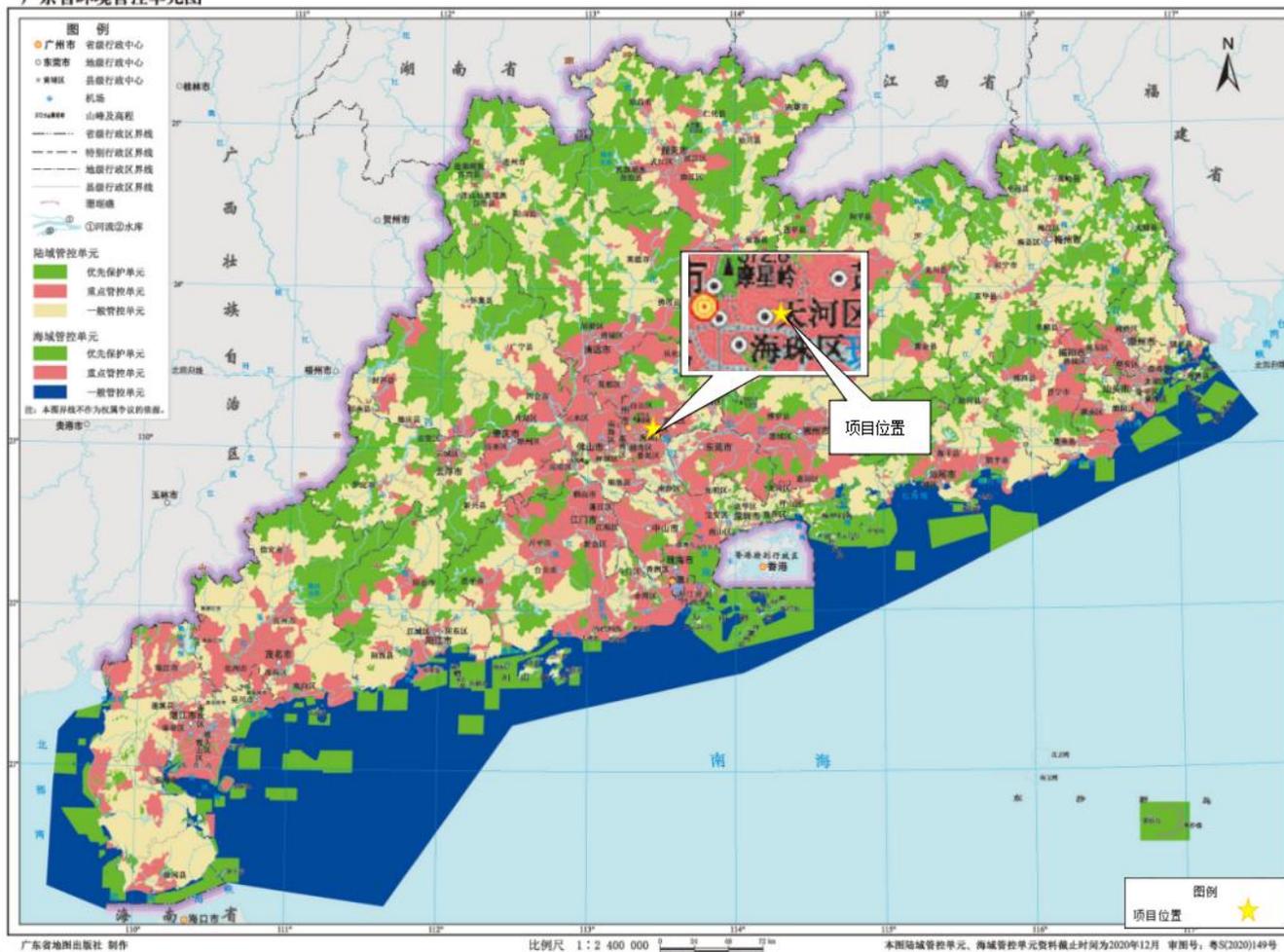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功能区划图

广州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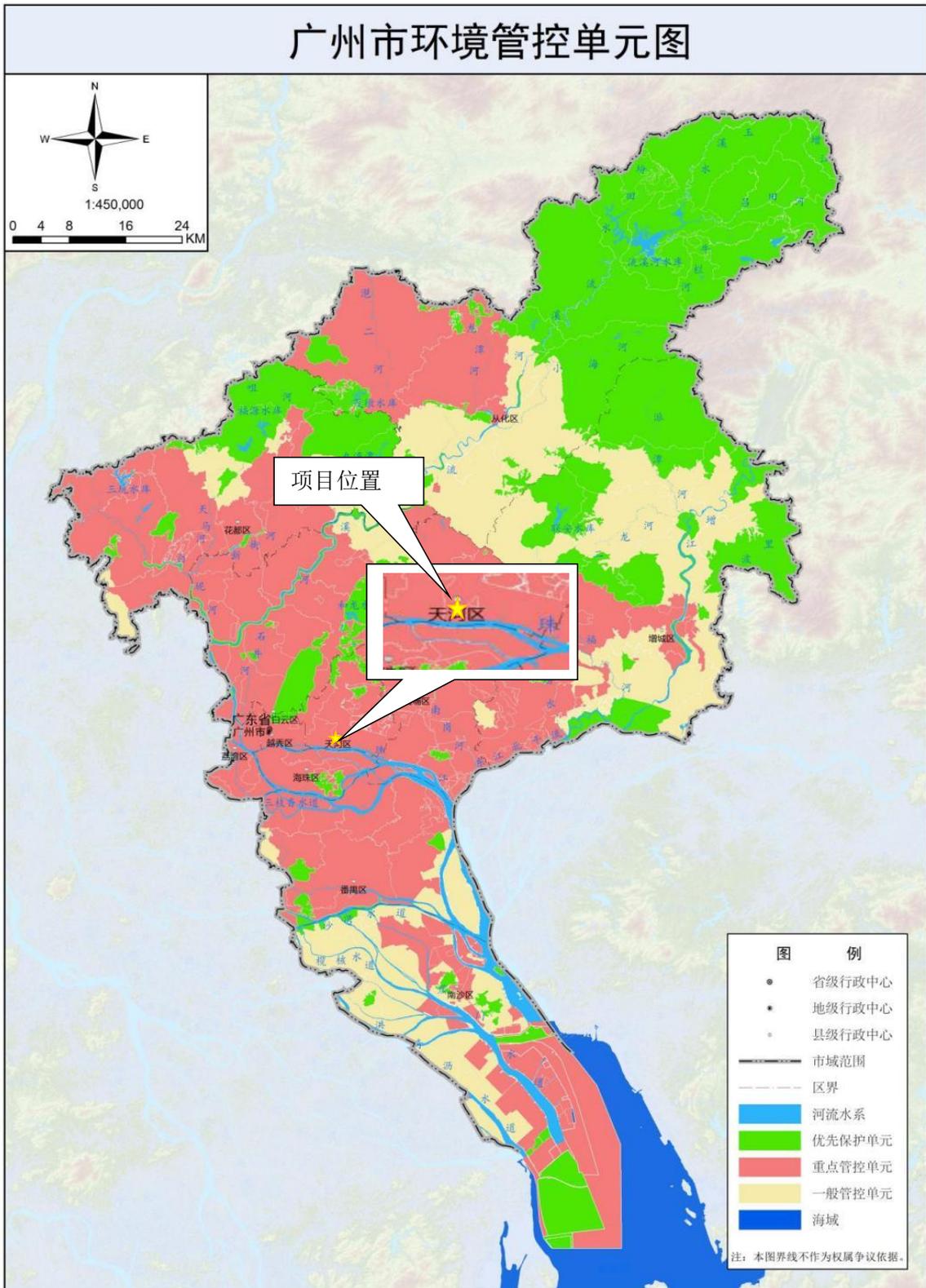


附图 11 广州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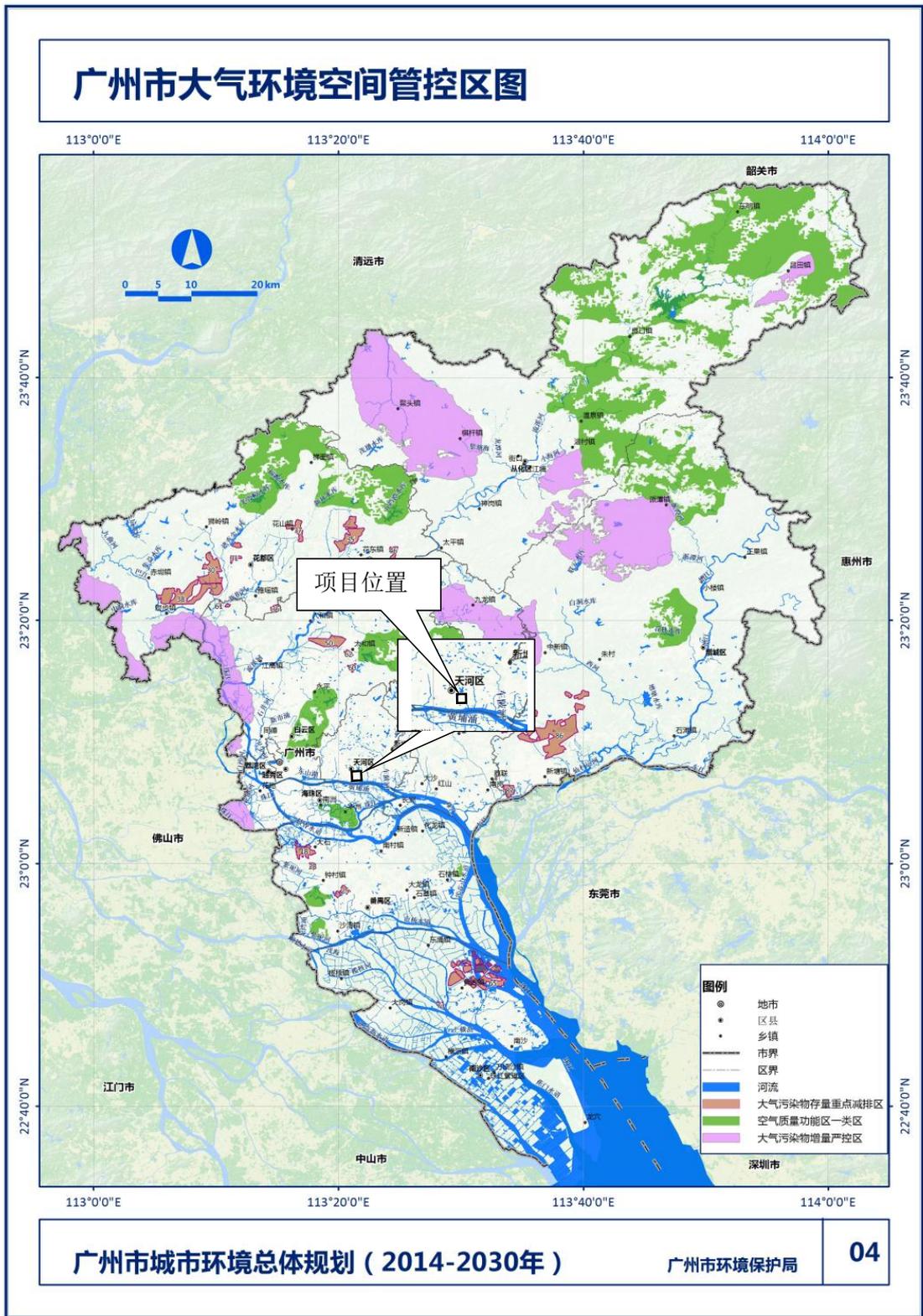
广东省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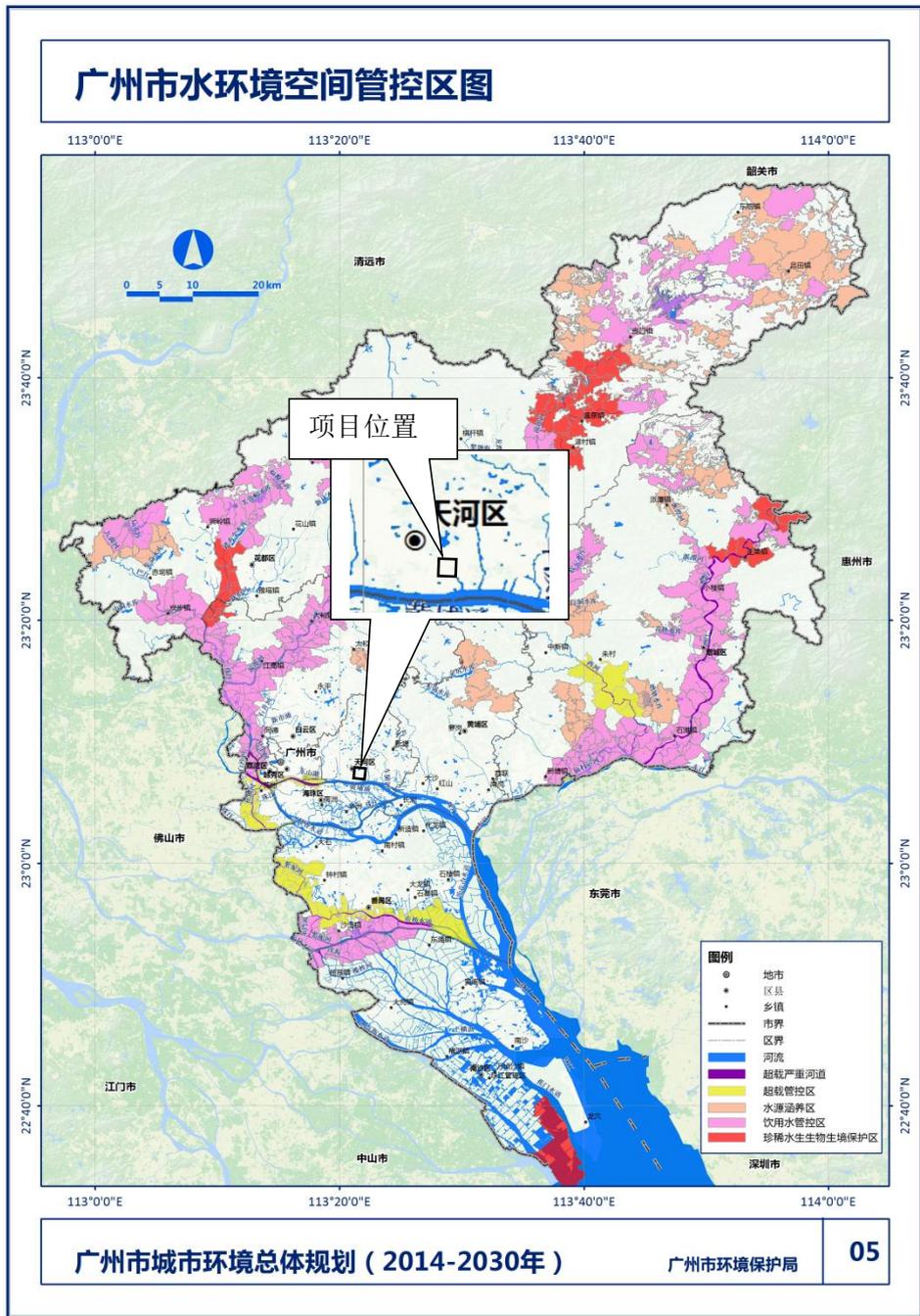
附图 12 广东省环境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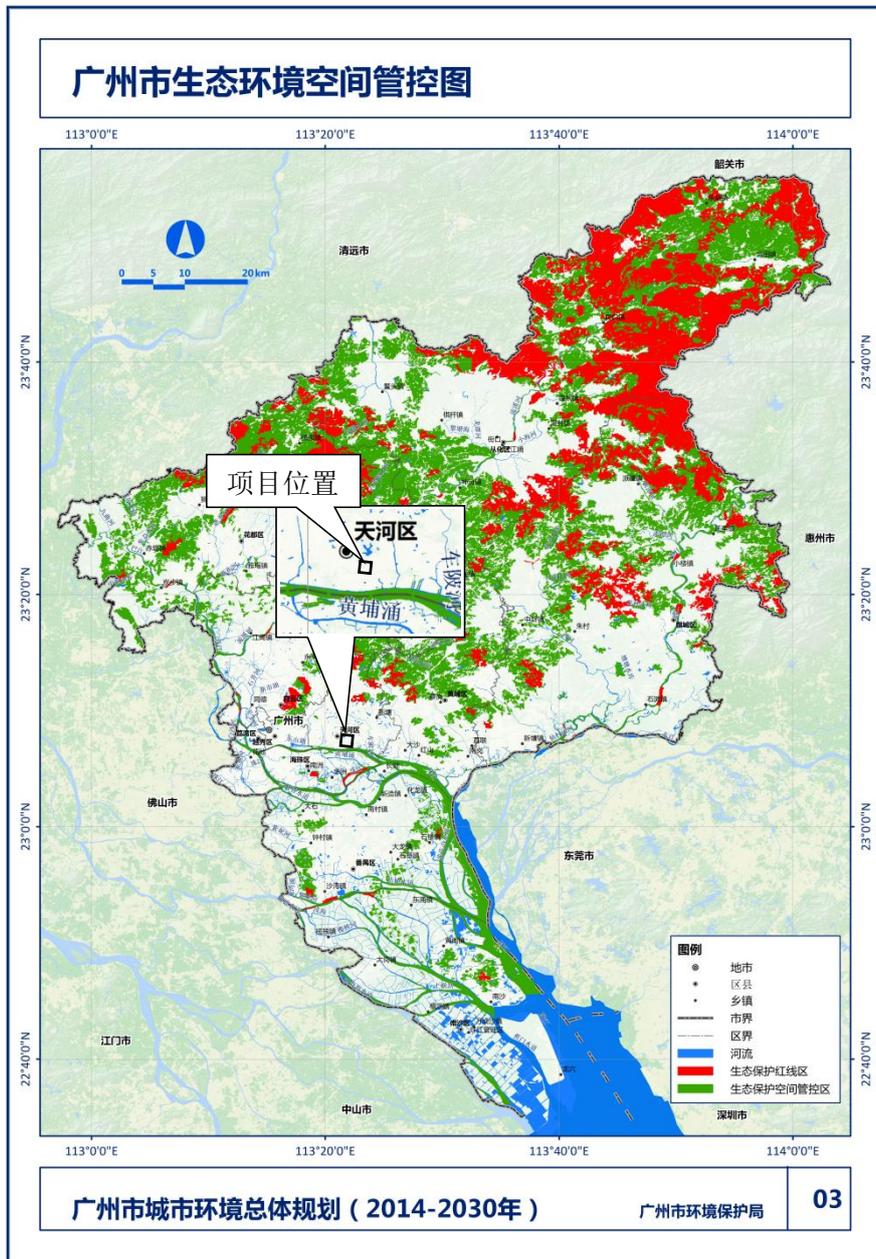
附图 13 广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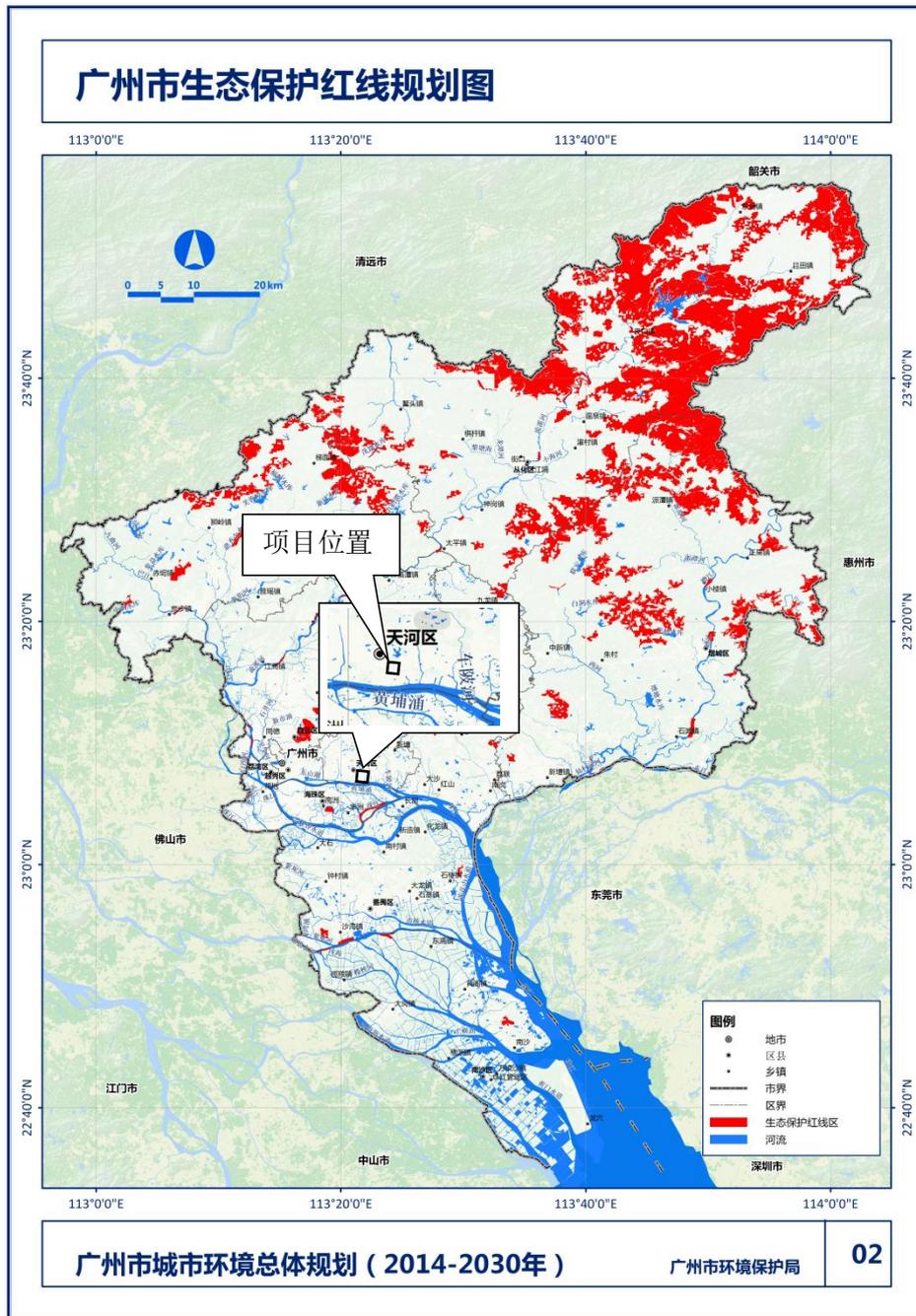
附图 14 广州市大气环境空间管控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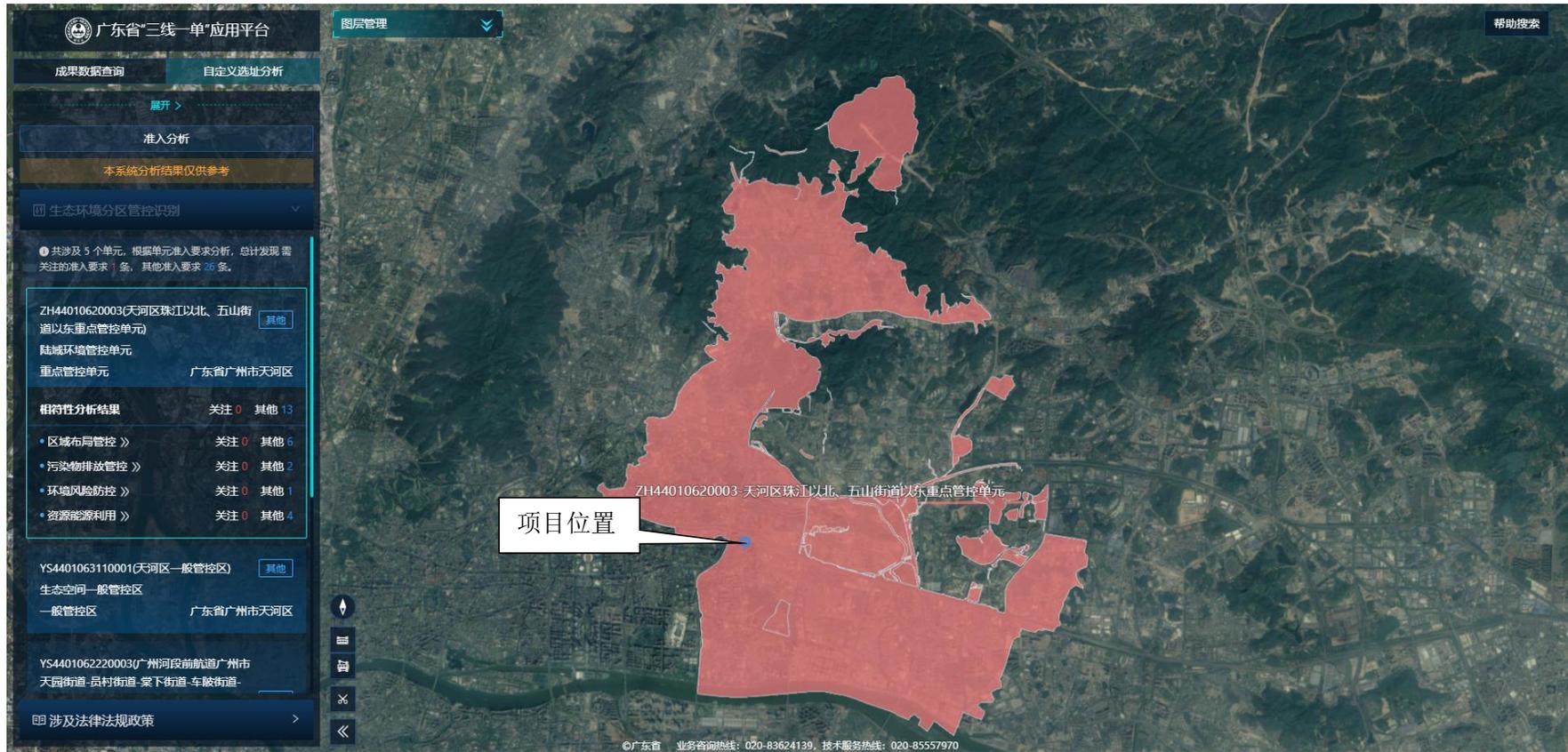
附图 15 广州市水环境空间管控区



附图 16 广州市生态环境空间管控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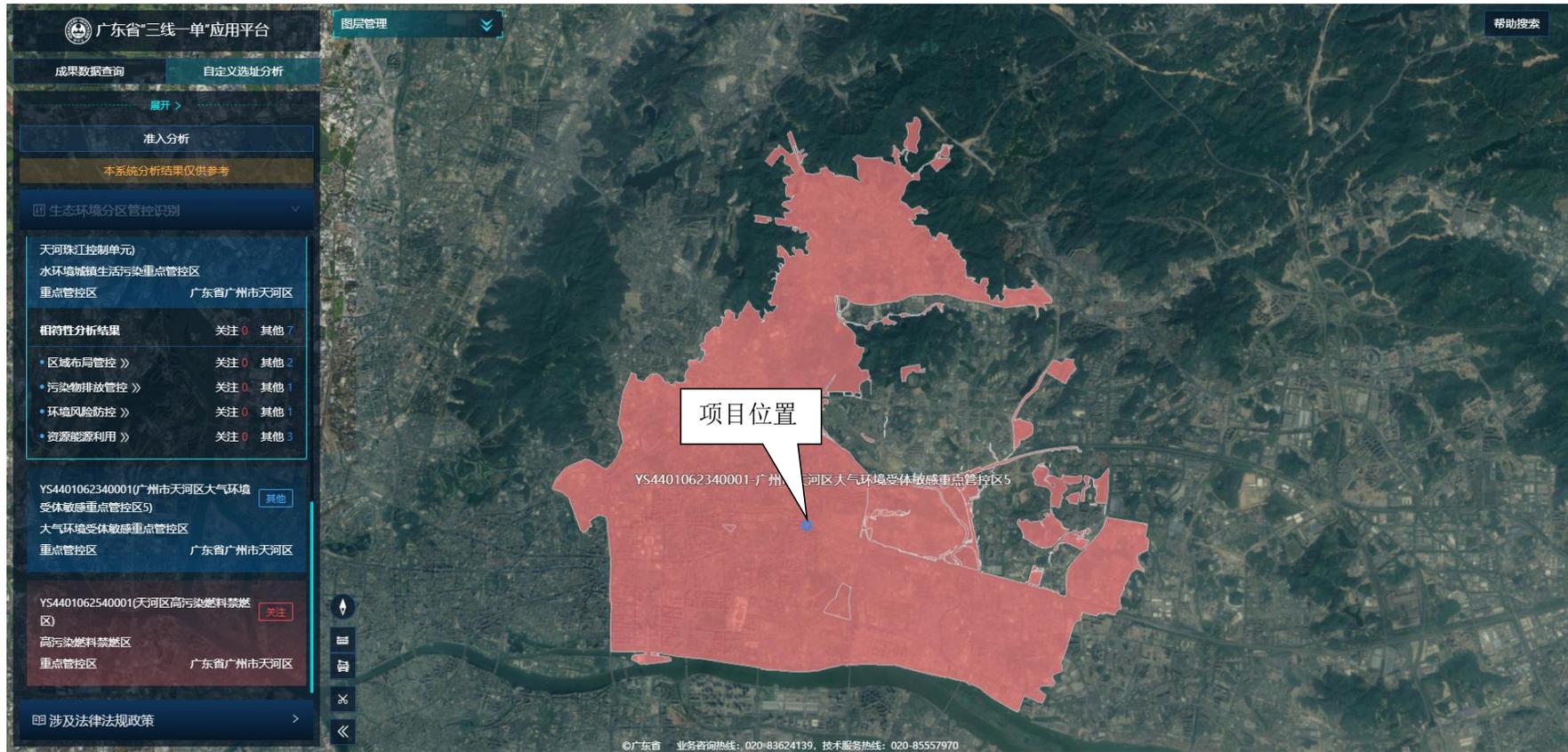
附图 17 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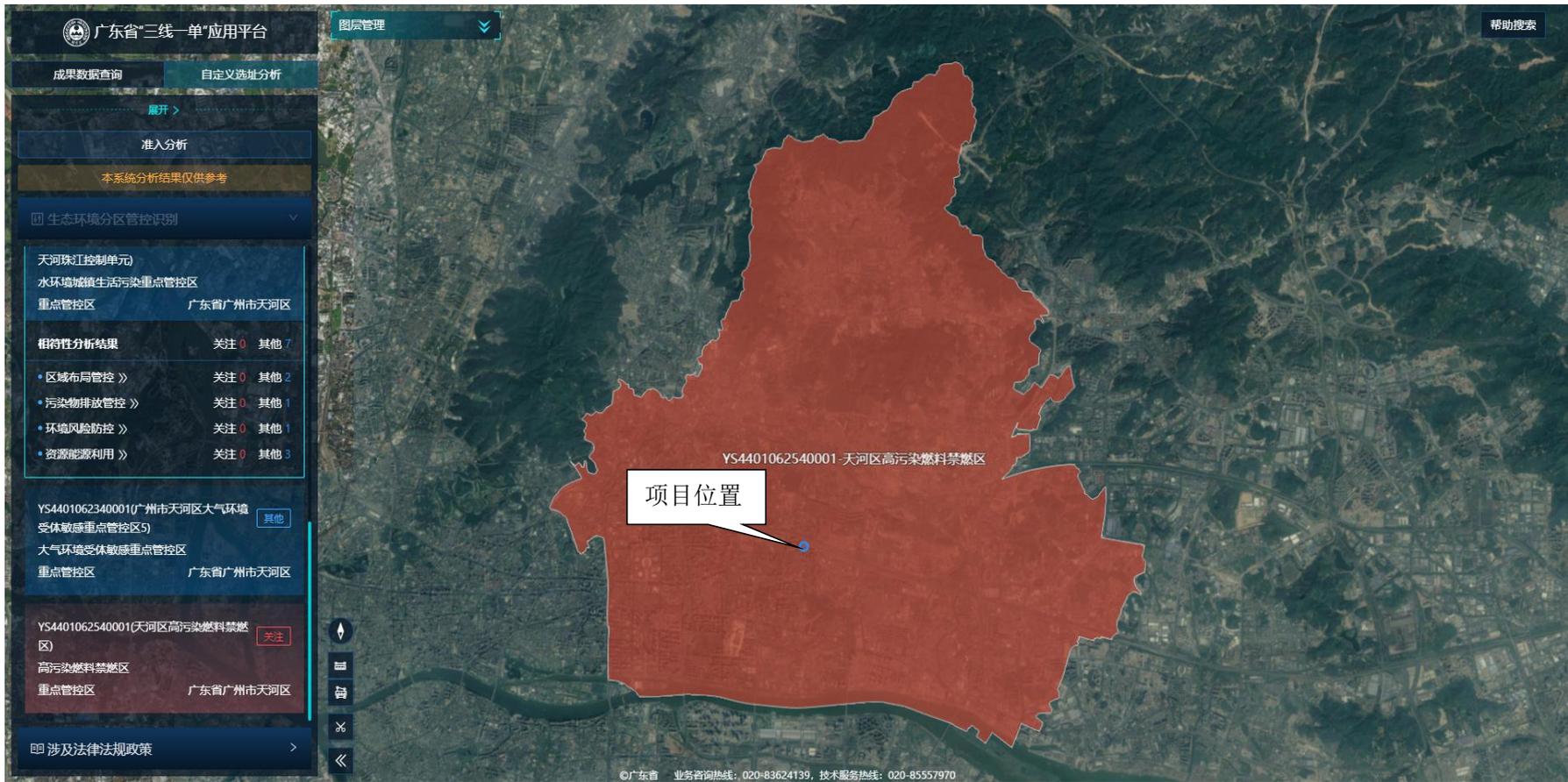
附图 18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陆域环境管控单元截图



附图 19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截图



附图 20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截图



附图 21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截图